

公司代码：688560

公司简称：明冠新材

#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和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闫洪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锡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锡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4,087,73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1,021,934.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3.37%，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如在以上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以上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5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企业、明冠新材	指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明冠	指	苏州明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明冠国际	指	明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越南明冠	指	明冠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明冠锂膜	指	江西明冠锂膜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嘉明	指	苏州嘉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义乌明冠	指	明冠新材料(义乌)有限公司
明冠投资	指	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兴华财通	指	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康兴华	指	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兴正	指	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金享	指	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明薄膜	指	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
博强投资	指	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太阳能电池、光伏电池	指	是通过光电效应或者光化学效应直接把光能转化成电能的装置
背板、太阳能背板、太阳能电池背板、光伏背板、电池背板	指	背板也称背膜，是一种位于太阳能电池组件背面的光伏电池封装材料，具有耐高低温、耐紫外线辐照、耐环境老化和水汽阻隔、电气绝缘等独特性能，能在户外环境下保护太阳能电池组件抵抗光湿热等环境影响因素对 EVA 胶膜、电池片等材料的侵蚀
太阳能电池组件、光伏组件	指	若干个太阳能电池片通过串并联方式组成，其功能是将功率较小的太阳能电池片放大成为可以单独使用的光电器件
太阳能电池组件转换效率	指	受光照射的太阳能电池组件所输出的最大功率与入射到该太阳能电池组件上全部辐射功率的百分比
BO 结构	指	结构为耐候型 PET/聚烯烃类薄膜，通常外层耐候 PET 膜需要进行抗紫外耐候的强化处理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二乙醇酯，由精对苯二甲酸（PTA）和乙二醇 EG 在催化剂的作用下经加热缩聚而成的一种结晶性高聚物，长期使用可耐高温达 120℃，短期使用可耐 150℃ 高温、70℃ 低温，且高低温时对其机械性能影响很小
PET 基膜	指	生产背板所需的一种 PET 膜，要求其具备突出的电气绝缘性，优良的阻汽阻水性、抗蠕变性、耐疲劳性和尺寸稳定性等性能
铝塑膜、锂电池铝塑膜	指	指锂离子电池用铝塑膜，是一种软包锂离子电池的封装材

		料，对锂离子电池内部材料起着保护作用
系统比能量	指	电池系统的能量密度，通常用质量能量密度（Wh/kg）来表示
W、KW、MW、GW	指	功率的单位，1KW=1000W 1MW=1000KW 1GW=1000MW
TUV	指	德语 Technischer & Uuml berwachungs Verein（技术监督协会）的缩写，德国官方授权的政府监督组织，经由政府授权和委托进行工业设备和技术产品的安全认证及质量保证体系和环保体系的评估审核
UL	指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保险商实验所）的简称 UL 为美国产品安全认证的权威机构，经其所做的产品认证简称为“UL 产品安全认证”，该认证为美国和加拿大市场公认的产品安全认证标准
JET	指	日本电气安全环境研究所（Japan Electrical Safety & Environment Technology Laboratories）认证
RoHS	指	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它的全称是《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
REACH	指	欧盟法规《化学品的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REGULATION Concerning the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的简称
CQC	指	国家太阳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明冠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Crown Advanced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rown Materi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闫洪嘉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大道3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大道 32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600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mg-crown.com/">http://www.mg-crown.com/</a>
电子信箱	ir@mg-crown.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勇	邹明斌
联系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大道 32 号	江西省宜春市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大道 32 号
电话	0795-3666265	0795-3666265
传真	0795-7205383	0795-7205383
电子信箱	ir@mg-crown.com	ir@mg-crown.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西省宜春市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大道32号公司证券办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明冠新材	688560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华明、邝秋香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68号B座2101、2104A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贺骞、王琨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2月24日-2022年1月27日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289,068,858.97	918,629,999.98	40.33	945,745,18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924,268.25	105,489,244.29	16.53	104,905,11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4,179,903.30	71,330,713.24	32.03	81,090,074.22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55,130.82	33,622,169.19	-377.36	139,608,187.69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5,734,281.88	1,325,751,208.84	6.79	647,239,002.78
总资产	1,984,588,142.03	1,739,023,376.06	14.12	1,055,564,846.36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86	-12.79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86	-12.79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8	-1.72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9	15.07	减少6.08个百分点	17.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8	10.19	减少3.31个百分点	13.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8	4.04	增加0.04个百分点	3.9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40.33%，主要系公司主营产品太阳能电池背板、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铝塑膜订单量增加所致；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 32.03%，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77.36%，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导致应收帐款及存货等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6.0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3.31%，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净资产增加所致；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2,930,538.89	344,123,215.48	344,635,293.47	327,379,81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75,465.56	30,409,054.36	32,222,239.67	35,417,50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55,655.30	23,189,935.67	28,282,881.63	27,051,43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48,487.82	-80,036,347.44	-62,369,249.49	189,998,953.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 2021 年第三季度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进行了更正，其他内容不变，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29,792.30		-9,775.60	-517,263.3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87,224.16		38,777,655.44	29,403,799.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370,713.9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627,367.41		1,937,154.12	4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894.09		169,144.91	112,950.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996.05		60,593.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59,948.74		6,776,241.35	5,224,443.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9.66			
合计	28,744,364.95		34,158,531.05	23,815,042.0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102,239,270.8	201,517,594.17	99,278,323.37	-873,954.58
合计	102,239,270.8	201,517,594.17	99,278,323.37	-873,954.58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目前，中国光伏产业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成为我国少有的具备国际竞争优势、实现端到端自主可控、并有望率先成为高质量发展典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也是推动我国能源变革的重要引擎。我国光伏产业在制造业规模、产业化技术水平、应用市场拓展、产业体系建设等方面均位居全球前列。

2021年，公司继续秉承“专注新材料，创造绿色美好生活”为企业使命，以“追求全体员工物质与精神两方面幸福，同时为客户提供高品高值的产品与服务”为经营理念，立足于新能源新材料产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国产替代。本年度，公司按照年初预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积极调整太阳能电池封装材料的产销结构，加大盈利能力较突出的无氟 B0 背板产销占比，推进公司铝塑膜原材料国产化和自主化生产工作。2021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主要是围绕产销结构调整抓落实，扩大铝塑膜原材料国产化自主化率和新老客户订单作为生产经营工作重点，盯紧募投项目建设抓进度，在保持光伏组件封装材料行业竞争优势的前提下，提升铝塑膜产品产能和客户订单量，有关经营措施具体如下：

#### 一、改善各型背板产销结构，提升背板产品综合盈利能力

自 2020 年 Q4 至 2021 年，背板部分原材料市场价格涨幅较大，给公司原材料成本管理带来一定压力，尤其 PVDF 膜上涨达 100%以上。因此，公司针对背板原材料市场激烈波动不利因素，确定调整背板产品产销结构作为今年太阳能封装材料经营工作重点，积极向新老客户推广公司 B0 型背板产品，在保持白色 B0 背板销量不断增长的同时，开发出黑色 B0 背板投放市场，得到战略客户隆基股份、晶澳科技的认可并批量下单，产销政策调整效果达到年初既定目标。

同时，通过积极优化供应链管理和分散原材料上涨压力，加强产线现场管理提升产品良率，最大限度的抵销原材料价格上涨给背板产品盈利空间带来的不利影响，主要通过以下措施保持背板产品盈利能力及行业竞争力：（1）上调部分背板产品价格，与战略客户共同分担原材料上涨压力；（2）通过提前锁定部分原材料价格和采购量，部分消化材料涨价不利因素；（3）加强背板产线现场管理，提升生产直通良率，全年生产良率达到预定目标；（4）优化新品 KPC/KPF、网格透明背板和智能网栅膜的生产方案，增加差异化新品产销量；（5）通过研发降本和工艺优化等措施降低产品成本，如：优化生产工艺、提升直通良率、替代材料导入、降低包装与物流费用，实现背板产品降本目标。

2022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 B0 型背板在主要客户的推广力度，力争 B0 背板销量结构占比优化到 60%以上，继续改善公司背板产品的综合盈利能力，提升公司在国内背板细分行业的综合竞争力。

#### 二、加快年产 1.2 亿平米 POE 胶膜项目建设，尽快实现达产和满产

2021 年，该项目已经建成胶膜生产线 4 条并顺利投产，形成理论年产 4000 万平米 POE/EVA 胶膜产能，建设当年胶膜产量 987.95 万平米，销量 885.65 万平米，产销率达 90%。同时安排 EPE+EVA、EVA+EVA 胶膜的生产销售，满足客户对不同封装胶膜产品的需求。

同时，继续开发电站修复用功能膜材料市场客户，保持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的防护膜产品销售订单稳中有增。

#### 三、加速锂电池铝塑膜原材料国产化自主化，提高锂电材料收入占比

2021 年，是公司铝塑膜产能提升和重点客户开发的关键一年。报告期末，年产 1000 万平米铝塑膜募投项目主体基本建成投产，老客户订单保持增长的同时新客户开发基本达到预期。

本报告期初，针对海外疫情持续得不到控制，原需少部分进口的铝塑膜原材料供货趋紧，影响部分产品交期。因此，解决铝塑膜原材料国产化和自主化供应是本年度的铝塑膜经营业务之重点工作。在 2020 年已实现铝箔、胶黏剂等原材料国产化的基础上，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优化产线生

产工艺，加速国内尼龙、PET、CPP 等国产材料导入或者自主化生产，在保证铝塑膜产品质量稳定的同时，铝塑膜原材料供应链得到稳定，也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缩短了客户交货周期。

2021 年，公司实现铝塑膜完工入库 629.67 万平米，销售 587.56 万平米，产销率达 93.31%。通过宽幅铝塑膜试产计划，提升铝塑膜募投项目产线产能，铝塑膜扩建项目年产 1000 万平米产能将在 2022 年不断爬坡释放，预计 2022 年全年公司铝塑膜产销量将达 1300-1500 万平米。

报告期内，公司背板累计销量 8863.92 万平米、铝塑膜累计销量 587.56 万平米、封装胶膜销量 885.65 万平米，基本完成了全年经营目标。

#### 四、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落实项目投产

2021 年，公司加快首发上市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实现生产项目投产达产。

2020 年 12 月，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建设项目有年产 3000 万平米背板扩建项目和年产 1000 万平米铝塑膜扩建项目，上述项目主体产线均于 2021 年底安装完毕并进入设备调试阶段；另外，2021 年 3 月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新增年产 1.2 亿平米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扩建项目 4 条生产线已建成投产。同时，分步骤推进年产 1000 万平米铝塑膜募投项目的投料试机和产能爬坡进度，力争该铝塑膜项目 2022 年实现 100%以上产能释放。

2021 年，因公司募投项目“江西省光电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扩建项目”已安排工程设计和规划工作，项目建设正在推进中。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定位于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主营业务为新型复合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太阳能电池背板、铝塑膜、特种防护膜、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等。公司一贯专注于新型复合膜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础技术和工艺技术体系。目前，公司已形成规模化应用的业务有：光伏组件封装材料（太阳能电池背板、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等）、锂电池软包封装材料（动力与储能锂电池铝塑膜、3C 数码锂电池铝塑膜等）、特种防护膜等复合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采购事宜，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均通过采购部进行统一采购，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控制程序》和《供方控制程序》等规章制度。公司生产及物料控制部根据客户的订单或供货合同以及库存情况制定《物料需求计划表》提交给采购部，由采购部负责具体采购。采购前，采购部按规定在《合格供方名录》的范围内对供货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制成《采购比较表》后提交给相关负责人审批后向供方下达《采购订单》。

公司品质部负责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验收，品质部严格按照采购合同所规定的质量检验标准和公司有关规定对的采购原材料进行检验，经专人按既定检验程序完成检验后完成相关原材料的入库流程。

####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组织生产。为满足客户快速、及时的要求，公司每月根据市场通用规格及历史客户通用规格需求预备一定的库存，以便在接到通用规格订单后，可以迅速的组织发货，在竞争激烈的市场迅速地占领主动权。对通用规格之外的产品，公司会根据订单要求再组织生产。

公司自主生产产品流程及其主要环节如下：（1）订单接收；（2）订单评审；（3）生产计划的组织实施；（4）生产实施和质量控制；（5）产品的运输和发货。

####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营销中心下设市场部、销售部和客服部，其中市场部主要负责公司产品与市场推广和公司战略的研究制定与实施，包括产业政策、行业竞争环境的信息收集和分析、参与战略研讨和年度经营计划的制定、公司长短期的营销发展规划制定等；销售部主要负责客户的开发与维护，包括销售计划的制订与实施、产品销售全流程管理、产品市场销售情

况分析以及客户关系管理等；客服部主要负责向客户了解产品后续使用等信息，以便持续改进，不断满足客户新的要求。

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全球范围内的大型光伏组件企业和锂电池制造企业，其市场开拓方式包括新客户开拓和存量客户维护两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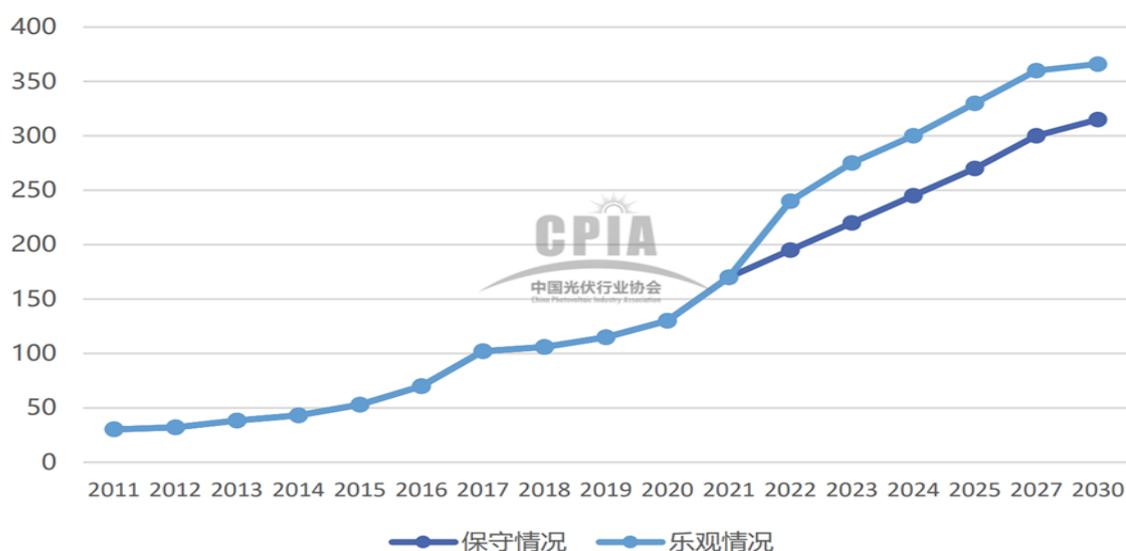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 (1) 光伏行业发展现状及特点

光伏发电在很多国家已成为清洁、低碳能源、同时具有价格优势的能源形式。2021年，在全球光伏装机量增长和绿色能源复苏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市场将快速增长。在各国“碳中和”目标、清洁能源转型及绿色复苏的推动下，国内光伏产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因此，光伏发电不仅欧美日等发达国家，且中东、南美、东南亚等地区国家也快速兴起，共同推动新冠疫情后世界经济“绿色复苏”。除了中国外，日本、韩国等多国和经济体均提出了各自实现“碳中和”的减排目标，欧盟成员国将2030年温室气体减排目标提高到55%，可持续性的政策支持以及电价不断下降带来的竞争力，使可再生能源的发展上升到空前的战略高度，全球光伏市场增速将进入快车道。光伏行业发展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光伏发电将占据全球可再生能源增量市场50%以上。中国光伏协会预计2021年全球光伏市场规模仍将加速扩大，新增光伏发电装机量将达到170GW。根据IEA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全球电力供应结构中，可再生能源发电量提升7%，其中光伏发电量提升20%。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2021年全球电力需求将增加3%，可再生能源装机比2020年提升10%，而光伏新增装机量将占据新能源新增装机量的54%。



(2011-2021 年全球光伏年度新增装机规模以及 2022-2030 年新增规模预测——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1 年版))

第二、我国光伏市场将进入发展快车道。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国光伏发电进入平价上网时代的关键之年。2021 年我国光伏应用市场将持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新增装机规模可达 55-65GW，其中分布式户用市场达 15GW，工商业分布式达 10GW，外送及平价地面电站在 20-30GW，竞价结转项目 10GW。受“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以及平价上网的推动，“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市场将迎来市场化建设高峰期，预计年均光伏装机新增规模保持在 70-90GW，进一步加速我国能源结构转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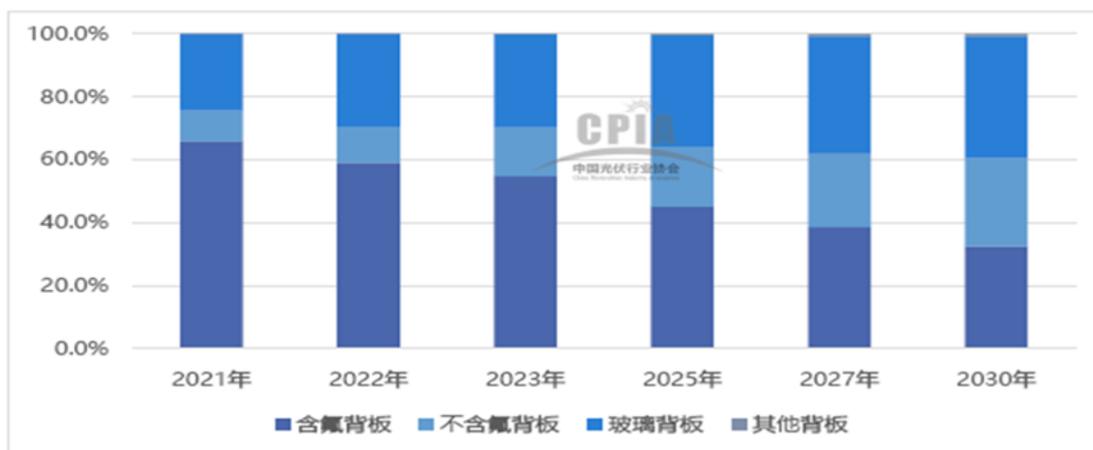
国外市场方面，2021 年 2 月 19 日美国正式重返应对气候变化的《巴黎协议》，进一步加速了碳中和在全球的进程。据英国 Energy&ClimateIntelligenceUnit 的净零排放跟踪数据分析，全球 100 多个国家提出了“碳中和”等碳排放目标，海外光伏市场发展迅速，光伏组件需求保持较快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背板出口量 863.44 万平方米，出口量占比为 9.74%。

国内市场方面，2021 年 5 月 20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 2021 年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强化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引导机制，建立保障性并网、市场化并网等并网多元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存量项目建设。2021 年 6 月 11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 2021 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表明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等新建项目，中央财政不再补贴，实行平价上网，可自愿通过参与市场化交易形成上网电价。2021 年 6 月 20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在全国推进试点整县（市、区）分布式光伏项目，户用分布式电站和工商业分布式电站迎来快速发展契机。

第三、打通产业链将成为行业竞争致胜的关键。根据中国光伏协会不完全统计，2021 年 Q1，光伏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签订的长单数量多达 30 余个，涉及金额超 1600 亿元。2021 年 80% 以上的硅料产能已被下游企业预订，硅料供应呈现紧平衡态势，210MM、182MM 大尺寸硅片炙手可热，大尺寸光伏玻璃锁定供应。

第四、光伏助力多领域清洁低碳发展。目前，相关部分积极行动，针对“碳达峰、碳中和”给出指导意见。电力方面大力调整能源供给结构，推进能源体系清洁低碳发展；交通领域打造智慧交通基础设施，公路沿线布局光伏发电设施；光伏发展在建筑领域得到多样化应用；在工业领域，鼓励工业企业建设绿色微电网，优先使用可再生能源，建设绿色工厂和绿色工业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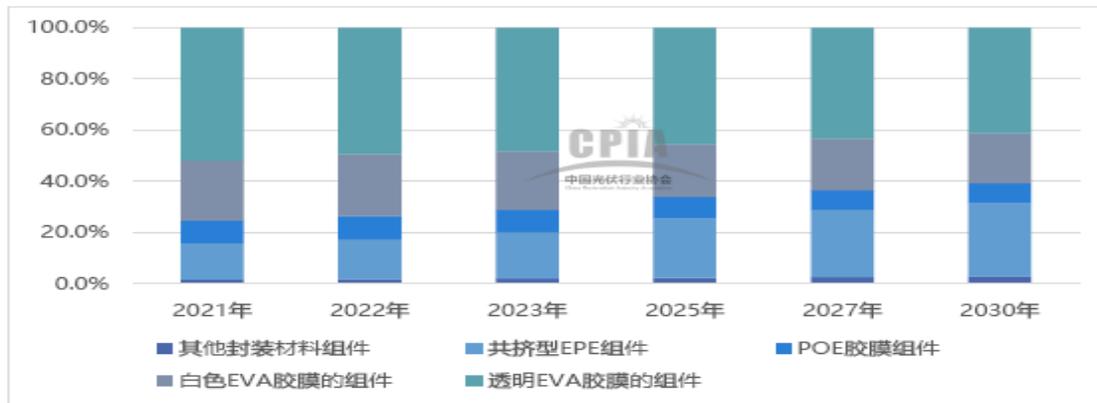
目前，市场上太阳能电池封装背板材料主要有含氟背板、不含氟背板、玻璃背板。2021 年，含氟背板依然是市场主流，占比为 65.9%，其次是玻璃背板市场占比为 24.4%。未来几年，含氟背板将呈现下降趋势，不含氟背板与玻璃背板市场将呈现不同程度的增长。



（2021 年-2030 年不同背板材料市场占比变化趋势——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1 年版））

上述行业发展阶段和行业特点，给公司的太阳能组件封装材料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特别是公司特有的无氟背板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根据 2021 年中国光伏行业发展路线图所述“十四五”期间光伏发电年均新增装机量 220GW 测算，2022 年全球背板市场需求预计为 11 亿平方米，其中不含氟有机背板占比接近 10%，2022 年无氟有机背板市场需求量预计在 1.1 亿平方米左右。

同时，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市场主要有聚烯烃（POE）胶膜、透明 EVA 胶膜、白色 EVA 胶膜，共挤型聚烯烃复合胶膜（EPE）等。其中，POE 胶膜具有高抗 PID 的功能，双玻组件通常用 POE 胶膜。2021 年，随着太阳能双玻组件占比的不断提升，POE 胶膜和共挤型 EPE 胶膜市场占比提升到 23.1%，后期市场占比将进一步增大。因此，公司生产的太阳能电池 POE 封装胶膜市场需求也将保持快速增长势头。



（2021 年-2030 年不同封装材料市场占比变化趋势--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1 年版））

## （2）公司光伏组件封装材料工艺技术及应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经过多年的核心技术积累，在功能性高分子薄膜研制、特种粘合剂开发、材料光学设计技术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攻关研究，取得无氟背板重要技术突破，研发成果大规模产业化并在核心客户中得到广泛使用。公司基于功能性高分子薄膜基础材料的研发，成功开发 B0 系列无氟背板、聚烯烃 POE 胶膜、共挤型聚烯烃 EPE 胶膜等组件封装材料，并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年产 1.2 亿平方米光伏组件封装用 POE 胶膜扩建项目”立项。

2021 年，公司累计销量太阳能电池背板 8863.92 万平米，同比增幅达 25%，其中 B0 型无氟背板累计销量 3264 万平米，同比增幅 187%，B0 背板占背板出货总量比例为 37%，销量占比与去年同期比较提升了 21 个百分点。公司自主开发的环境友好型 B0 无氟背板是一款明冠新材特色背板，2021 年，针对 PVDF 材料价格上涨过快情况，公司及时调整不同结构背板产品产销比例，通过压缩 K 系列背板销售占比、扩大 B0 背板占比的产销方案，B0 背板在报告期内的产销达到预期目标，保证了公司背板业务盈利能力行业领先。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已建成胶膜生产线 4 条并顺利投产，现已形成年理论产 4000 万平米 POE/EVA 等胶膜产能。当年，已完成太阳电池封装 POE 胶膜产量 987.95 万平米，累计销售 885.65 万平米，同比增幅达 561%。

## 1、锂电池铝塑膜行业发展特点及工艺技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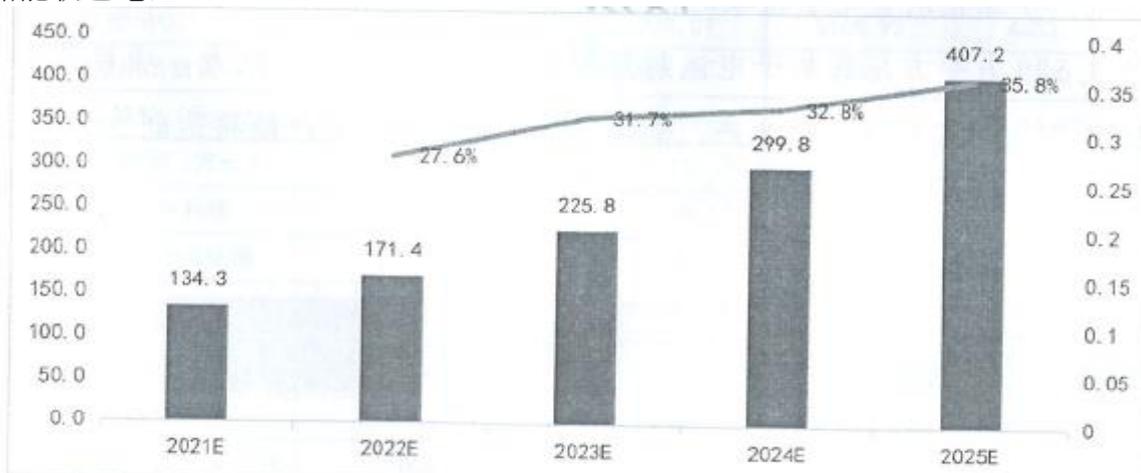
### （1）铝塑膜行业发展现状及特点

铝塑膜是软包锂电池电芯封装的关键材料，可以起到保护电芯内部材料的作用，在阻隔性、冷冲压成型性、耐穿刺性、化学稳定性和绝缘性方面均有严格要求。目前，国内软包铝塑膜的生产工艺有三种，以日本昭和为代表的干法工艺，以日本 DNP 为代表的热法工艺，明冠新材的干热法生产工艺，是综合干法和热法工艺技术优点，独立自主开发的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干热复合法铝塑膜制备技术，规避了干法或热法的缺点。

在动力锂电池领域，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进入了快速产业化阶段，对动力锂电池以及锂电材料的需求不断提升；在数码类锂电池领域，5G 技术应用的逐步落地，也相

应地对数码类锂电池的产品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这也将推动数码类锂电池行业技术和工艺精度的升级，数码类锂电池厂商的产能扩张将拉动相关锂电材料需求。

2021 年，铝塑膜在锂电池材料成本中占比约为 4.6%，但其在锂电池尚未完全国产化的关键原材料之一，国产铝塑膜占比不到 20%，行业进口替代空间巨大。根据北京伊维经济研究院分析，未来随着消费类新兴产品的不断出现，全球汽车电动化目标加速，新能源车企对软包电池认可度的逐步提升，储能领域的巨大市场空间，软包电池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渗透率将逐步提升，带动全球软包电池出货量稳步增长，预计 2021 年全球软包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134.3GWh，到 2025 年全球软包电池年复合增长率达 39%，预计 2025 年全球软包电池出货量达 407.2GWh，其中动力软包电池 266.6 GWh、储能软包电池 27.7GWh。



(数据来源: EVTanK, 伊维经济研究院)

## (2) 公司铝塑膜制备工艺与技术情况

公司经过近 10 余年铝塑膜及其材料研发，已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铝塑膜干热法制备工艺，形成了自有的铝塑膜核心技术体系。2021 年，通过研发导入国产原材料或实现部分原材料自主化，达到降低铝塑膜产品成本目标。公司自主研发的与铝塑膜有关的关键技术主要有功能性高分子薄膜研制技术、特种粘合剂开发技术、材料界面处理技术、精密涂布复合技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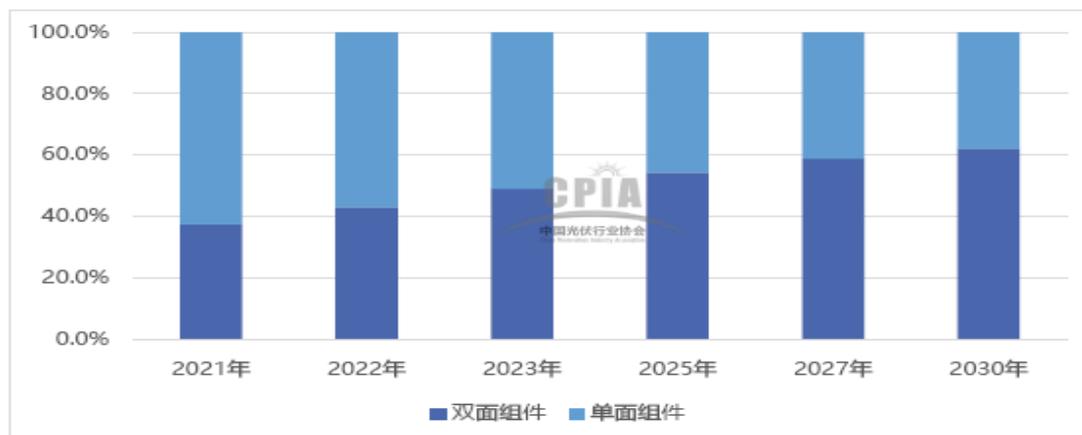
因此，公司对上述铝塑膜材料核心技术的掌握，已构成明冠干热法铝塑膜制备的行业技术门槛，是国内唯一一家以干热法制备工艺生产铝塑膜的行业重点企业，开发出高端 3C 数码锂电池专用黑色铝塑膜、铝塑膜用胶粘剂和铝塑膜集成化工艺技术（即将常规的多道生产工序集成到一套设备完成）、大宽幅铝塑膜生产工艺技术等新产品新技术。公司研发的 88um 黑膜和 113um 黑膜，完全可以满足高端数码市场需求，而 113um 高冲深银膜，适用于电子烟、TWS 耳机等对铝塑膜冲深要求较高的电子产品。

##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 (1) 光伏组件封装材料行业情况

随着公司太阳能电池背板产能的增加，公司的行业地位也将进一步增强，并为相关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奠定良好的基础。根据中国 2021 年版光伏产业路线图统计的 2021 年全国组件产量 182GW 和有机背板占比 75.6% 测算，2021 年国内有机背板市场需求总量约为 6.88 亿平方米。报告期内，公司累计销售太阳能电池背板 8863.92 万平方米，国内有机背板市场占比约 12.88%，国内太阳能电池背板市场份额行业占比第三。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参与起草《GB/T31034-2014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用绝缘背板》国家标准。

中国光伏展业发展路线图阐述，根据光伏产业在“十四五”期间的发展特点，光伏组件封装材料构成及其市场占比也将发生不同程度变化。2021 年，随着下游应用端对双面发电组件发电量增益的认可，以及受到美国豁免双面发电组件 201 关税影响，双面（含双玻）组件占比提升到 37.4%。



(2021 年-2030 年单面/双面组件市场占比变化趋势--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1 年版))

2021 年，公司光伏组件封装材料主要有太阳能电池背板、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等。目前，公司现已建成太阳能电池背板及特种防护膜年产 1.02 亿平米产能，当年完成 9345.09 万平米背板及防护膜产量。

报告期内，公司太阳能电池背板出货量累计达 8863.92 万平米，较 2020 年出货 7064.02 万平米同比增幅 25%，出货量位居行业第三；实现背板营业收入 10.5 亿元，同比增幅 26%。公司前五大客户出货量为 6419 万平米，占总出货量的 78%，优质客户订单集中度较高，主要核心客户的采购份额占比得到巩固，部分客户对公司背板产品的采购份额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环保型 B0 背板的国内市场推广力度，2021 年，公司 B0 型背板累计销售出货量达 3264 万平米，销量同比增幅达 187%，占背板当年出货总量比例为 37%，满足了国内外大型组件企业对无氟背板需求的不断增长，随着对核心客户 B0 背板完成导入以及出货量的释放，预计 2022 年 B0 背板占比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根据客户的生产经营变化和付款及时性等因素分析，适时调整背板产品销售政策，前五大优质核心客户订单量继续保持增长。根据 2022 年光伏装机量增长情况及公司募投项目产能释放，2022 年公司各系列背板产销量预计达 1.3 亿平米以上，产销量增幅约 40-50%。

## (2) 锂电池封装材料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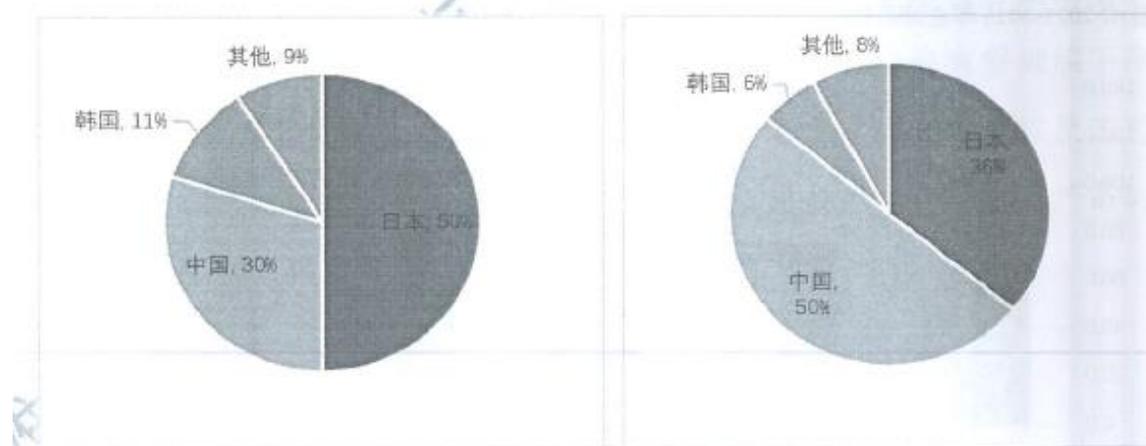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涉及锂离子用铝塑膜领域的企业之一，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推出一系列铝塑膜产品，在多个产品领域打破了国外企业的垄断。公司作为副组长单位参与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起草《T/CIAPS0005-2018 锂离子电池用铝塑复合膜》团体标准。

目前，国内铝塑膜行业与多年前锂电池行业竞争格局比较相似，正处于国产替代的前期阶段，国内企业市场份额逐步提到到 25%左右，出现了明冠新材、紫江企业、新纶科技、璞泰来等优秀的铝塑膜潜力企业，已开始铝塑膜规模化量产，但国内的铝塑膜产品仍然以 3C 数码类应用场景为主，尚未大规模进入动力/储能电池领域，未来市场潜力较大。目前，明冠铝塑膜产品主要以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铝塑膜为主，其本年度销量占比为 65%。

另外，国内铝塑膜企业加快技术突破和加速产能扩张，预计 2022 年，日本 DNP、昭和电工两家铝塑膜企业国内市场份额有可能降到 50%，国产铝塑膜市场占有率将提

升到 30%，到 2025 年国内铝塑膜企业市场份额有望达到 50%，将成为全球铝塑膜主要生产基地。

图 48 全球不同区域铝塑膜出货量占比预测（2022 年/202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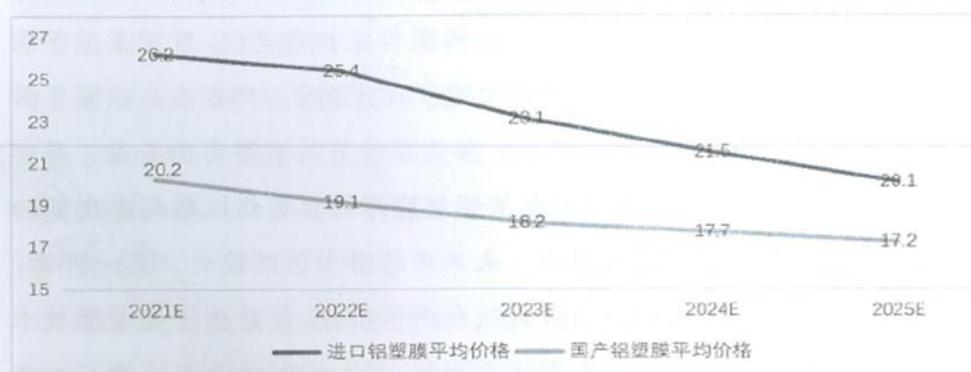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EVTanK，伊维经济研究院）

2021 年-2025 年的动力软包电池出货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48%，小型软包电池出货量复合增长率达 13.1%。因此，软包锂电池用铝塑膜市场空间巨大，2025 年全球铝塑膜需求总量将达 7.6 亿平米，其中 3C 消费领域约 3.16 亿平米、动力领域约 4 亿平米、储能领域约 0.42 亿平米，同时中国市场铝塑膜需求量达到 3 亿平米，市场规模将达 50 亿元以上。

目前，国内多家铝塑膜企业都在快速扩产，其价格有望下降 20%-30%，预计 2025 年，国产铝塑膜市场均价约 17.2 元/平米，进一步带动国产化比例进一步提升，国产替代进程加速，进口铝塑膜与国产铝塑膜产品价格和性能差距逐步缩小。

图 46 2021-2025 中国市场铝塑膜平均价格预测：元/平米



（数据来源：EVTanK，伊维经济研究院）

从全球铝塑膜竞争格局看，目前昭和电工、DNP 和栗村化学可以列为第一梯队，第二梯队主要有已经量产的明冠新材、新纶科技、紫江新材、璞泰来和道明光学等国内铝塑膜企业，其中明冠新材、紫江新材为自主研发生产工艺且原材料大规模国产化的铝塑膜量产企业。同时，明冠新材、新纶科技、紫江企业这三家已量产铝塑膜企业 2022 年-2023 年均有较大扩产计划，因此，“十四五”期间有望成为国内铝塑膜行业综合竞争力前三的企业。同时，恩捷股份等电池隔膜企业开始涉足铝塑膜行业，得益于其在隔膜行业的客户积累，有极大可能抢占市场份额，成为国内铝塑膜行业潜在的

具有竞争力企业。另外，随着铝塑膜国产化比例的逐步提升，未来还可能会出现新的创新型新材料企业成长起来，将成为整个铝塑膜行业新的重要参与者。

2021 年，公司铝塑膜在行业头部客户的产品测试验证进展处于第三轮测试阶段，有关电芯测试工作进展顺利。当年，完成了动力电池铝塑膜产品在 B 公司、亿纬锂能、蜂巢能源、捷威动力、盟固利、等客户的多轮测试，当年实现新客户孚能科技、盟固利的小批量出货；储能电池铝塑膜方面完成了在双登电池的测试工作，实现部门新客户小批量出货；3C 数码电池铝塑膜在客户 A 公司、冠宇、天津力神的测试处于正常推进。2021 年，公司铝塑膜老客户订单不断增长，其中动力电池铝塑膜在赣锋锂电、南都动力、超威电池、河南锂动的订单增幅较快；储能电池铝塑膜在派能科技的订单也出现显著增长；3C 数码电池铝塑膜在赣锋电子也出现不同程度的增幅。

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铝塑膜产品累计出货 587.56 万平米，销量同比增长 126%，其中动力/储能类产品销售量占比 65%，3C 数码类铝塑膜销量占比 35%；营业收入 9692.27 万元，同比增幅为 113%。2022 年，预计公司铝塑膜老客户赣锋锂电、派能科技、南都动力、超威电池、河南锂动、天劲能源等公司订单将继续保持不同程度增长，同时重点开发锂电池行业头部客户，预计实现批量供货。因此，2022 年公司铝塑膜 1300-1500 万平米的产销计划将得到落实消化，产销量同比增幅预计达 150%以上。

公司近三年铝塑膜销售增长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平米

年度	出货量	变动情况	备注
2019 年	111	/	
2020 年	259	134%	
2021 年	587	127%	
2022 年	1500	156%	计划（募投项目投产）

###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在薄膜基材和胶粘剂制备、材料表面处理以及涂布复合工艺方面形成公司的关键技术以及技术延伸拓展能力，增强了公司的行业比较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经费投入，研发费投入占比保持增长，2021 年累计投入研发经费 5260 万元，研发经费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4.08%；研发队伍不断壮大，已拥有 68 名新品研究与开发人员的研发创新团队，研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的比重为 12%，研发人员占比与人均薪酬均保持同比稳中有增，公司主要产品的研发与创新能力得到提升。

2021 年，公司（含子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及实用新型专利 2 项，累计获得专利 119 项，其中累计发明专利授权 31 项，累计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75 项，累计外观设计专利 13 项；新增各类专利申请 19 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14 项。公司通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已掌握太阳能电池背板、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有关材料配方、工艺技术、设备设计开发等多项核心技术，构筑了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实现了多项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 （一）新产品研发和新技术应用

公司在光伏组件封装材料方面的新产品研发和新技术工艺的应用取得一定的成效，具体如下：

##### 1、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研制技术

(1) 公司通过拥有的太阳能电池背板，利用聚烯烃薄膜基材制备技术，对不同类型的聚烯烃粒子进行选型、配方优化以及制备工艺开发等，成功开发适用于太阳能电池背板的聚烯烃类薄膜制备工艺，促使公司性能成熟的 M 膜产品大批量产业化。该产品可替代 TPT/KPK 结构背板内侧的氟膜，实现了太阳能电池组件背板产品的降本增效。

(2) 通过对胶膜成分的优化，制备出具有高反射率的 EVA 胶膜，提升组件功效，层压外观无褶皱和溢边，同时保证较高的粘结性能。此新品应用于单玻组件，有效提升组件发电功率，提高太阳光的利用率，同时具有降本优势。

(3) 公司通过优化背板原材料配方，成功开发了双面光伏发电用透明背板，此款产品具有优异的抗黄变性能，与多种热熔胶膜具有较高兼容性，具有较高的剥离力保持率，可广泛适用于不同场景的分布式发电站。

(4) 公司研发人员筛选出适合于耐候 PET 与内层薄膜的高粘结力基体树脂，在树脂主链中引入特定官能团和添加特种交联剂、稳定剂等措施，使胶粘剂的耐候性能得到很大的提升。可应用于下游组件厂进行建筑光伏组件一体化成型，光伏建筑屋顶可以一次性施工，能够降低国内光伏建筑的建设成本，延长建筑光伏的使用寿命，促进光伏发电的发展，加速清洁能源的发展与推广。

(5) 公司已成功研发并量产高端数码锂电池用 88um 黑色和 113um 黑色铝塑膜，该铝塑膜产品，在外观色泽、哑光度、黑度等重要指标方面完全对标进口材料，且表面耐擦拭及耐溶剂性能优于同类产品，完全满足 3C 数码市场对喷码及电池的个性化设计需求，目前已实现批量生产并经客户试用获得认可。

(6) 根据客户对高冲深铝塑膜的需求，通过优化传统固定层厚比，让铝塑膜冲壳更深，铝箔残留率更高高冲深铝塑膜的研究与开发，在储能、电子烟及固态电池等高冲深应用领域。

## 2、特种粘合剂开发技术

公司通过复合膜材料特种粘合剂研发团队多年的研发，已成功开发出铝塑膜用新型耐电解液型胶黏剂、一种铝塑膜用 CPP 胶黏剂晶点问题解决方案、太阳能光伏用低克重胶黏剂的研究与开发等。目前，公司已完全掌握的特种粘合剂研制于制备技术主要有：

(1) 目前铝塑膜用耐电解液胶黏剂全部为进口产品，公司此新型耐电解液型胶黏剂的成功研发，可以打破国外同类产品的垄断，极大的降低了产品成本。新型胶黏剂不仅可以应用在铝塑膜上，也可以广泛的使用在金属材料与聚烯烃材料的粘接上，具有很高的粘结力及耐腐蚀性。

(2) 通过改善胶黏剂溶剂配方体系，有效杜绝铝塑膜内层胶黏剂中晶点生成问题，显著提升铝塑膜产品品质。使得公司铝塑膜 CPP 用内层胶的异常得到解决，可以加快内层胶的开发进度，突破国外产品的垄断，建立起稳定可靠的内部供应系统。

(3) 公司研发突破胶粘剂产品配方瓶颈，成功开发并应用于 K 系列背板的 DH3000 胶黏剂。该新型胶粘剂的投入使用，将使背板产品耐老化性能提升到 3 倍 IEC 标准以上，从而提高光伏组件的长效使用寿命。

(4) 通过优化胶黏剂配方设计，得到一款优异的低克重胶黏剂，可以极大的提升背板多层膜之间的粘接强度，相应的可以减少胶黏剂的使用量，最低使用克重可降低 20%。该胶黏剂可广泛应用于市场上主流的复合型背板材料产品，可以很好的降低成本，减少环境污染。

## 3、材料界面处理技术

公司通过长期探索，已掌握聚合物薄膜表面改性处理技术，采用对聚酯、尼龙、氟膜、聚烯烃等基膜表面进行等离子处理增加表面张力，采用物理真空气相沉积无机陶瓷薄膜改善背板水透性能或者采用特别增加涂布过渡层等方法，有效增强聚合物薄膜复合可靠性；金属箔表面处理技术，公司采用独有的免清洗钝化工艺，使金属箔表面形成一层致密的氧化层，后续可直接与其他材料一步涂布复合成铝塑膜。

2021 年，公司完成了黑色铝塑膜表面印刷技术的研究与开发，通过对黑色铝塑膜的表面哑光处理通过涂胶厚度、速度、消光粉的量等与黑膜表面的颜色关系研究。黑膜特定客户应用，整体用量稳定和较大，国产黑膜替代市场有需求。

#### 4、精密涂布复合技术

公司针对双面涂布方法易出现的问题，经过长期探索实践，成功开发出可一次涂布多层及复合的精密涂布复合工艺技术。公司基于在聚合物薄膜复合领域多年的经验累积，掌握了多层薄膜复合工艺的关键技术，保证了在量产太阳能电池背板及锂离子电池用铝塑膜产品的过程中产品质量可靠性。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设计干热复合制备工艺并进行生产流程优化，开发出了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铝塑膜干热法复合制备技术。目前，与铝塑膜有关的新技术主要有：

(1) 铝塑膜集成化工艺技术，该生产工艺技术将传统的多道工序进行浓缩集成，实现一次放卷即完成铝箔双面处理、涂布复合等多道工序，大大缩短制作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大幅提升产品的一致性。

(2) 大幅宽铝塑膜量产技术，代表产品在更多场景应用，特别是大电池的需求。同时大幅宽带来生产效率和原料利用率提升，也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对整个电池行业的增效降本提供助力。

#### (二) 拓展新能源新材料业务

根据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等联合发部的《新能源汽车蓝皮书：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报告（2021）》的统计，2021 年全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销量将达 200 万辆以上，整个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更多细分领域迎来巨大发展机遇，动力锂电池的产能需求有望得到进一步扩张。针对上述新能源汽车市场前景，公司已逐步开展在新能源材料方面的布局和筹划，具体如下：

1、公司为拓展其他锂电材料业务，扩大新能源新材料产业规模，于 2021 年 10 月在深圳市投资设立子公司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该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与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4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了兴华财通 70% 股权，实现锂电正极材料产业的初始投资。公司通过兴华财通（即：为持有博创宏远 35% 股权的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持有位于陕西安康的博创宏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8.47% 股权，该公司主营业务为锂电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产品为磷酸铁。

2、2022 年 3 月，深圳明冠投资与陕西安康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博创宏远股权转让协议，由深圳明冠投资受让安康高新投资持有的博创宏远 35% 股权，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明冠投资共计持有博创宏远股权比例为 43.47%，拥有博创宏远 70% 的表决权。

因此，公司 2022 年主营业务将新增锂电池正极材料，充分发挥博创宏远核心技术，开展磷酸铁等新能源材料的生产经营，优化公司光伏材料产业和锂电材料产业领域的营业收入结构，提升公司在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 (三) 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组件技术不断创新，组件适用场景越来越多样化，光伏组件封装背板性能的要求也日趋多样化，如 1500V 系统能显著提高系统电压，增加 50% 的组串长度，公司所产 1500V 系统兼容的耐高压背板产销量保持增长，另外行业内聚焦在大尺寸、PERC 技术、切半技术、多主栅技术、叠瓦技术，组件转换效率进一步提升。同时，随着双面组件市场的增长，采用玻璃作为背板的双玻组件会增加成本和重量，而透明有机背板可降低组件重量 15-35%，因此，透明背板市场逐步扩展，在光伏农业大棚、BIPV 项目等场景中得到广泛应用。

另外，为适应各种新型电池技术、组件封装技术，各类高质量、高可靠性的双玻组件封装胶膜需求不断增长，不断满足组件持续降本和提质增效的需求。

####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人才的引进，扩大封装胶膜研发与工艺技术队伍。2021年，公司太阳能电池组件用 POE 封装胶膜研发团队通过对产品配方及工艺设备优化，改善 POE 胶膜产品的交联密实度以及提升胶膜产品的交联速率，开发出适合于快速层压工艺且交联密实的 POE 胶膜产品，该封装胶膜产品对国内主流电池片均有优异的抗 PID 效果，可有效提高 POE 胶膜产品在客户端的生产使用效率，明显提高客户对公司胶膜产品的认可度。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成果如下：

##### 1、太阳能电池封装材料方面

(1) 太阳能电池组件用 POE 封装胶膜的研发。通过交联助剂等配方优化，改善 POE 胶膜产品的交联密实度以及提升胶膜产品的交联速率，快速交联层压工艺可显著提高产线生产速率，具有显著的降本增效效果。目前，双玻组件的生产产出效率较传统的单玻组件更小，是由于目前的常规 POE 胶膜需要更长的层压时间，随着组件工厂对于精益生产要求的日益提高，提高组件单位时间产出是工厂生产的首要指标，故开发出适合于快速层压工艺且交联密实的 POE 胶膜产品，满足适合大批量量产工厂对于高产出的需求，具有非常广阔的现实应用需求。

(2) HJT 太阳能电池组件用智能网栅薄膜的研发与应用。该产品应用于异质结无主栅智能网栅连接生产工艺。其网栅膜与电池片具有优异的粘结性能，较低的流动性可有效控制栅线与电池片的接触不发生偏移。同时，网栅膜与 POE/EVA 等其他封装材料具有较好的兼容性与粘结性，杜绝气泡、碎片、并片移位的发生，提高层压组件 98% 以上的良率。

(3) 高效异质结电池组件用透明背板薄膜的研究与开发。除满足常规透明背板可靠性要求外，其关键指标为具有较低的水汽透过率，能够满足异质结电池对于水蒸气敏感性的严苛要求，其它性能可靠性满足行业要求，目前技术先进性处于行业前列。现已完成客户端产品性能验证及产品的性能稳定性测试，中批量试制完成。满足高效异质结双面发电电池组件轻质化的封装要求，可实现更低的发电成本，可进一步降低发电系统的安装建设成本。

(4) 高效异质结组件用高可靠性多组栅载体薄膜的研究和开发。该产品添加了性能优异的复合助剂，采用纳米氧化物、抗氧化添加剂改性等方法提高稳定性，减轻材料的性能损失，适当降低载体薄膜结晶度，以提高透光率，获得性能稳定的产品。由于 HJT 电池表面的 TCO 层对于水汽极为敏感，易在水汽作用下失效，因此要求 HJT 的封装材料具有优异的水蒸气透过率，而本项目的智能网栅薄膜使用的聚烯烃材料相较于 EVA 和 POE 封装材料，阻水性能优异。

(5) 建筑光伏一体化组件高绝缘材料的研究与开发。筛选出适合于耐候 PET 与内层薄膜的高粘结力基体树脂，在树脂主链中引入特定官能团和添加特种交联剂、稳定剂等措施，使胶粘剂的耐候性能得到很大的提升。利于下游组件厂进行建筑光伏组件一体化成型，光伏建筑屋顶可以一次性施工，能够降低国内光伏建筑的建设成本，延长建筑光伏的使用寿命，促进光伏发电的发展，加速清洁能源的发展与推广。

##### 2、锂电池封装材料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铝塑膜研发团队加大对高端 3C 数码锂电池专用黑色铝塑膜、铝塑膜用胶粘剂、铝塑膜集成化工艺技术（即将常规的多道工序集成到一套设备完成）、大宽幅铝塑膜生产工艺技术等项目的开发力度。公司研发的 88um 黑膜和 113um 黑膜，完全可以满足高端数码市场需求，而 113um 高冲深银膜，适用于电子烟、TWS 耳机等对铝塑膜冲深要求较高的电子产品。

2021 年，公司铝塑膜产品研发与创新取得的成果主要有：

（1）高爽滑铝塑膜的研究与开发。采用物理方式增加 CPP 的爽滑性，技术创新，国内领先。目前对锂电池来说，安全是最重要问题，保持铝塑膜的高爽滑特性，有利于冲壳性能稳定，利于冲壳后的铝箔残余稳定，也是电池安全的最重要要求，软包锂电池的市场稳定，并在高速增长期，前景广阔。

（2）低温封装铝塑膜的研究与开发。目前干法铝塑膜普遍热封温度偏高，通过 PP 改进有利于产品的更好适应 3C 终端。当前软包 3C 锂电市场稳定，并且动力电池市场快速发展，产业化成熟，市场前景广阔。

（3）黑色铝塑膜表面印刷技术的研究与开发。通过对黑色铝塑膜的表面哑光处理通过涂胶厚度、速度、消光粉的量等与黑膜表面的颜色关系研究。黑膜特定客户应用，整体用量稳定和较大，国产黑膜替代市场有需求。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新增 3 个发明专利，2 个实用新型专利。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4	3	47	31
实用新型专利	5	2	82	75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3	13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9	5	142	119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2,601,447.70	37,067,793.53	41.91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52,601,447.70	37,067,793.53	41.9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08	4.04	增加 0.0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加、物料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PAT 一体化动力电池铝塑膜的研发	1,800,000.00	1,663,605.05	1,663,605.05	大批量试制	大批量试制	本项目的主要是 PET、PA、AL、CPP 集成一体化复合设计, 优化产品工序, 显著提高良率和产品性能一致性。是一种新型的铝塑膜生产工艺。	随着国家大力支持新能源汽车的利好政策, 新能源汽车市场保有率越来越大, 每年以百万辆的数量递增, 未来市场会越来越大。新能源汽车的核心是动力锂电池, 动力电池的安全性决定了汽车的安全, 本项目所采用的一种新型结构铝塑膜, 有助于提高动力电池的良率, 并且具有绝缘作用。
2	铝塑膜用新型耐电解液型胶黏剂的研究与开发	2,000,000.00	521,705.71	521,705.71	大批量试产	大批量试产	目前铝塑膜用耐电解液胶黏剂全部为进口产品, 本项目可以打破国外的垄断, 极大的降低产品成本	不仅可以应用在铝塑膜上, 也可以广泛的使用在金属材料与聚烯烃材料的粘接上。具有很高的粘结力及耐腐蚀性。
3	高冲深铝塑膜的研究与开发	2,000,000.00	1,997,722.92	1,997,722.92	大批量试制	大批量试制	针对高冲深的需求, 通过优化传统固定层厚比。让铝塑膜冲壳更深, 铝箔残留率更高	在储能、电子烟及固态电池等高冲深应用领域
4	大幅宽铝塑膜量产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1,000,000.00	398,006.30	398,006.30	中批量试制	中批量试制	国内在 1m 级别大幅宽铝塑膜量产没有先例, 国内领先	大宽幅代表的是产品在更多场景应用, 特别是大电池的需求, 进一步拓展市场面。同时大宽幅带来的生产效率和原料利用率的提升, 也进一步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对整个电池行业的增效降本提供一定助力。
5	高爽滑铝塑膜	2,000,000.00	1,051,091.72	1,051,091.72	中批量试	中批量	采用物理方式增加	目前对锂电池来说, 安全是最重要问

	的研究与开发				制	试制	CPP 的爽滑性,技术创新,国内领先	题,保持铝塑膜的高爽滑特性,有利于冲壳性能稳定,利于冲壳后的铝箔残余稳定,也是电池安全的最重要要求。软包锂电池的市场稳定,并在高速增长期,前景广阔。
6	低温封装铝塑膜的研究与开发	1,000,000.00	651,277.47	651,277.47	大批量试制	大批量试制	目前干法铝塑膜普遍热封温度偏高,通过PP改进有利于产品的更好适应3C终端。	当前软包3C锂电市场稳定,并且动力电池市场快速发展,产业化成熟,市场前景广阔。
7	黑色铝塑膜表面印刷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2,000,000.00	452,834.25	452,834.25	中批量试制	中批量试制	通过对黑色铝塑膜的表面哑光处理通过涂胶厚度、速度、消光粉的量等与黑膜表面的颜色关系研究	黑膜特定客户应用,整体用量稳定和较大,国产黑膜替代市场有需求
8	一种铝塑膜用CPP胶黏剂晶点问题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开发	2,000,000.00	452,834.25	452,834.25	大批量试产	大批量试产	改善胶黏剂溶剂配方体系,有效杜绝铝塑膜内层胶黏剂中晶点生成问题。显著提升铝塑膜产品品质。	铝塑膜CPP用内层胶的异常解决,可以加快内层胶的开发进度,突破国外产品的垄断,建立起稳定可靠的内部供应系统。
9	太阳能电池组件用POE封装胶膜的研发	3,700,000.00	1,764,100.91	1,764,100.91	量产维护	量产维护	通过交联助剂等配方优化,改善POE胶膜产品的交联密度以及提升胶膜产品的交联速率。快速交联层压工艺可显著提高产线生产速率,具有显著的降本增效效果。	目前,双玻组件的生产产出效率较传统的单玻组件更小,是由于目前的常规POE胶膜需要更长的层压时间,随着组件工厂对于精益生产要求的日益提高,提高组件单位时间产出是工厂生产的首要指标,故开发出适合于快速层压工艺且交联密实的POE胶膜产品,满足适合大批量量产工厂对于高产出的需求,具有非常广阔的现实应用需求。
10	HJT太阳能电池组件用智能	3,700,000.00	2,923,313.92	2,923,313.92	中批量试制	中批量试制	应用于异质结无主栅智能网栅连接生产工	异质结电池作为行业认可的经济可行的可大批量量产光伏组件技术,其银

	网栅薄膜的研发与应用						艺。其网栅膜与电池片具有优异的粘结性能，较低的流动性可有效控制栅线与电池片的接触不发生偏移。同时，网栅膜与 POE/EVA 等其他封装材料具有较好的兼容性与粘结性。杜绝气泡和碎片，并片，移位的发生，提高层压组件 98% 以上的良率	浆是最大的非硅材料成本，无主栅电池封装技术，银浆消耗量有望降低 50%-60%，可大幅度降低异质结电池的生产成本，相应的智能网栅膜可满足无主栅电池组件的封装材料要求。
11	高效异质结电池组件用透明背板薄膜的研究与开发	3,000,000.00	1,470,756.07	1,470,756.07	中批量试制	中批量试制	除满足常规透明背板可靠性要求外，其关键指标为具有较低的水汽透过率，能够满足异质结电池对于水蒸气敏感性的严苛要求，其它性能可靠性满足行业要求。目前技术先进性处于行业前列。现已完成客户端产品性能验证及产品的性能稳定性测试，中批量试制完成。	满足高效异质结双面发电电池组件轻质化的封装要求，可实现更低的发电成本，可进一步降低发电系统的安装建设成本。
12	高效异质结组件用高可靠性多组栅载体薄膜的研究和开发	2,000,000.00	2,563,714.11	2,563,714.11	小批量出货	小批量出货	该产品添加了性能优异的复合助剂，采用纳米氧化物、抗老化添加剂改性等方法提高稳定性，减轻材料	由于 HJT 电池表面的 TCO 层对于水汽极为敏感，易在水汽作用下失效，因此要求 HJT 的封装材料具有优异的水蒸气透过率，而本项目的智能网栅薄膜使用的聚烯烃材料的相较于 EVA 和

							的性能损失,适当降低载体薄膜结晶度,以提高透光率,获得性能稳定的产品	POE 封装材料,阻水性能优异
13	建筑光伏一体化组件高绝缘材料的研究与开发	4,000,000.00	2,278,608.76	2,278,608.76	大批量试制	大批量试制	筛选出适合于耐候 PET 与内层薄膜的高粘结力基体树脂,在树脂主链中引入特定官能团和添加特种交联剂、稳定剂等措施,使胶粘剂的耐候性能得到很大的提升	利于下游组件厂进行建筑光伏组件一体化成型,光伏建筑屋顶可以一次性施工,能够降低国内光伏建筑的建设成本,延长建筑光伏的使用寿命,促进光伏发电的发展,加速清洁能源的发展与推广
14	太阳能光伏用低克重胶黏剂的研究与开发	5,000,000.00	3,358,387.83	3,358,387.83	大批量试制	量产导入	优化胶黏剂配方设计,得到一款优异的低克重胶黏剂,可以极大的提升背板多层膜之间的粘接强度,相应的可以减少胶黏剂的使用量,最低使用克重可降低 20%。	该胶黏剂可广泛应用于市场上主流的复合型背板材料产品,可以很好的降低成本,减少环境污染。
15	光伏组件用高反射率 EVA 胶膜的研究与开发	5,000,000.00	3,825,185.25	3,825,185.25	小批量试制	量产导入	制备出具有高反射率的胶膜,提升组件功效,层压外观无褶皱和溢边,同时保证较高的粘结性能	应用于单玻组件,有效提升组件发电功率,提高太阳光的利用率,同时具有降本优势。
16	太阳能光伏组件封装胶膜助剂快速吸收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6,000,000.00	2,917,847.04	2,917,847.04	小批量试制	中批量出货	筛选出适合于封装胶膜的助剂,通过优化助剂吸收过程,确保助剂分散均匀的情况下减少预混料时间,保证所制得封装胶膜	有效提高胶膜生产速率,同时保证胶膜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具有较大的生产降本空间。

							的稳定挤出生产工艺 及长期可靠性	
合计	/	46,200,000.00	28,290,991.56	28,290,991.56	/	/	/	/

情况说明：  
无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8	5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99	10.8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36.99	794.8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8.19	14.7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
硕士研究生	16
本科	26
专科	26
高中及以下	-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
60岁及以上	-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其主要包括功能性高分子薄膜研制技术、特种粘合剂开发技术、材料界面处理技术、材料光学设计技术、精密涂布复合技术和功能性材料分散技术等。在薄膜基材和胶粘剂制备、材料表面处理以及涂布复合工艺方面形成公司的核心能力,增强了公司的比较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参与起草《GB/T31034-2014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用绝缘背板》国家标准;公司作为副组长单位参与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起草《T/CIAPS0005-2018 锂离子电池用铝塑复合膜》团体标准。公司通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已掌握太阳能电池背板和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的多项核心技术,构筑了公司的核心产品技术竞争力。

## (1) 功能性高分子薄膜研制技术

公司通过拥有的太阳能电池背板用聚烯烃薄膜基材制备技术,对不同类型的聚烯烃粒子进行选型、配方优化以及制膜工艺的改进等方式,成功开发出适用于太阳能电池背板的聚烯烃类薄膜制备相关技术,并通过持续不断的配方优化、工艺改进,开发出性能成熟的M膜产品。该产品可替代TPT/KPK结构背板内侧的氟膜,实现了太阳能电池组件背板产品的降本增效。

通过弹性体塑料配方设计及其热熔胶膜流延挤出加工技术，在选择具有优异的弹性体原材料粒子及自主开发的偶联剂、交联剂、助交联剂等基础上，成功开发出了具有高透光、耐紫外、耐高温特点的光伏组件封装胶膜。

#### (2) 特种粘合剂开发技术

公司通过复合膜材料特种粘合剂研发团队多年的研发，已成功研制出高分子薄膜粘合剂、金属铝箔与高分子薄膜粘合剂等复合膜材料的特种粘合剂。目前，公司已完全掌握的特种粘合剂研制技术主要有：抗水解耐候性胶粘剂改性开发技术。耐电解液高粘结力胶粘剂改性开发技术，公司通过聚氨酯、聚烯烃、丙烯酸等体系树脂利用交联复配工艺，开发出具有优异耐腐蚀性能的胶粘剂。

#### (3) 材料界面处理技术

随着光伏发电行业降本增效趋势不断推进，公司积极推进复合膜材料研发降本措施。公司通过长期探索，已掌握聚合物薄膜表面改性处理技术，采用对聚酯、尼龙、氟膜、聚烯烃等基膜表面进行等离子处理增加表面张力，采用物理真空气相沉积无机陶瓷薄膜改善背板水透性能或者采用特别增加涂布过渡层等方法，有效增强聚合物薄膜复合可靠性。金属箔表面处理技术，金属箔如铜箔、铝箔等一般在复合前需要进行清洗、钝化等相关处理，公司采用独有的免清洗钝化工艺，使金属箔表面形成一层致密的氧化层，后续可直接与其他材料一步涂布复合成铝塑膜。胶膜表面结构设计技术，公司自主开发多种爆破纹、井字纹、斜条纹等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表面形貌，可快速将层压件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上的气体排出，从而实现快速层压的效果。

#### (4) 材料光学设计技术

为更好的提高组件发电转换效率，提升光伏组件对太阳光二次吸收成为组件研发的新方向。公司通过材料研发团队的攻关，通过增强反射型薄膜成型技术、成功开发出背板反射率可超过 90% 的高反背板，尤其是黑色高反射背板可显著提升光伏组件 1% 左右的转换效率。

#### (5) 精密涂布复合技术

公司针对双面涂布方法易出现的问题，经过长期探索实践，成功开发出可一次涂布多层及复合的精密涂布复合工艺技术。公司基于在聚合物薄膜复合领域多年的经验累积，掌握了多层薄膜复合工艺的关键技术，保证了在量产太阳能电池背板及锂离子电池用铝塑膜产品的过程中产品质量可靠性。

通过自主研发，设计了干热复合制备工艺，并进行了生产流程优化，开发出了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铝塑膜干热法复合制备技术。

#### (6) 功能材料分散技术

公司通过对分散装置提供外界驱动力增加粉末分散性，并通过在装置中增加温控系统，成功开发出涂料、纳米粉体改性胶粘剂分散技术。公司基于对 M 膜、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等多种薄膜的自生产要求而开发了相关共混方式，首先通过自动化定量计量配料，经由涡轮式锥形混料，成功开发薄膜共混粒子分散技术。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太阳能电池背板行业的竞争主要表现为制造成本、产品功能等方面的竞争，随着技术进步和行业竞争的加剧，组件适用场景越来越多样化，光伏组件对背板性能的要求也日趋多样。随着双面组件市场份额的增长，透明有机材质与玻璃材质背板逐渐取代白色背板的市场份额，如果未来

下游组件厂商继续对背板产品类型提出新的需求，而公司又未能及时迭代相关技术以满足客户需求，则可能对公司市场份额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铝塑膜产品目前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其应用领域决定了铝塑膜产品在外观、冲深成型、耐电解液及阻水性等方面需要良好的产品质量与综合性能，同时随着 3C 产品及储能电池等应用领域的逐渐丰富及行业竞争的加剧，要求铝塑膜产品具备更丰富的应用场景及产品质量。为满足上述要求，需要公司不断进行产品研发及技术迭代。若公司未来相关产品的研发进展与技术迭代无法满足行业发展需求，则可能导致公司铝塑膜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达到 90% 左右，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最主要的部分。公司生产光伏背板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受市场供需及其初级原料（如聚酯切片、LLDPE 等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商品）市场价格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波动性。公司生产铝塑膜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受大宗商品价格影响较大，随着经济周期及原材料市场行情变化等因素存在一定的波动。

若未来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无法采取积极的措施减少其影响，将直接导致公司产品成本出现波动，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应收款项余额占比较大。公司应收款项主要系对下游组件客户的应收货款，整体回款周期较长。若相关客户资信状况出现不良情况、或与公司合作关系不顺畅，则可能导致公司应收款项无法按期收回，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及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公司存货余额增长较快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公司增加了相应材料的备货及部分客户需求增长较快影响。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下滑，或相关客户需求产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存货可能面临一定的跌价计提风险。

####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当前的主要产品为太阳能电池背板，属于光伏发电行业的子行业，受国内行业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陆续发布了一系列光伏产业政策，不断对光伏发电政策进行积极调整。随着我国“双碳政策”的提出与持续推进，预计未来光伏行业将保持良好发展。同时，随着新能源汽车及清洁能源行业近年来迅速发展，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的需求量大幅上升，预计应用于软包锂电池的铝塑膜未来需求量也将持续增长。但是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及光伏、新能源汽车及储能行业政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相关行业的发展不及预期，下游企业投资意愿及产能产量下降，进而导致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太阳能光伏发电是目前最具发展潜力的可再生能源之一，世界各国均将其作为一项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扶持。我国目前已成为全球光伏行业最重要的国家，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2020 年我国大陆光伏组件产能约占全球总产能的 76.30%，产量占全球总产量 76.10%。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国内市场优势地位的基础上，也不断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若未来国际贸易形势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对我国光伏组件产品海外销售产生一定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产品销售。

####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906.89 万元，同比上升 40.33%，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6,377.68 万元，同比上升 38.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92.43 万元，同比增长 16.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17.99 万元，同比增长 32.03%。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89,068,858.97	918,629,999.98	40.33
营业成本	1,065,076,803.56	731,984,071.12	45.51
销售费用	28,058,967.21	20,072,859.45	39.79
管理费用	32,293,249.04	30,766,948.63	4.96
财务费用	-2,803,094.15	4,523,997.04	-161.96
研发费用	52,601,447.70	37,067,793.53	4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55,130.82	33,622,169.19	-37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60,159.52	-49,414,403.3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26,423.60	571,174,283.51	-105.5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主营产品太阳能电池背板、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铝塑膜订单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及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费用、薪酬、推广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薪酬、中介宣传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加、物料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规模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以及存货等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 IPO、分配股利所致。

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6,377.68 万元，同比增长 38.56%，实现主营业务成本 103,952.60 万元，同比增长 43.2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伏行业	1,166,853,977.98	959,132,618.66	17.80	34.66	38.91	减少 7.69 个百分点
锂电池行业	96,922,786.33	80,393,339.39	17.05	112.77	128.12	减少 12.2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太阳能电池背板	1,054,473,504.62	854,723,226.95	18.94	25.71	27.05	减少 5.75 个百分点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109,619,653.97	103,501,442.93	5.58	713.27	689.33	增加 2.79 个百分点
其他光伏产品	2,760,819.39	907,948.78	67.11	-80.52	-80.43	减少 138.47 个百分点
铝塑膜	96,922,786.33	80,393,339.39	17.05	112.77	128.12	减少 12.2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174,257,854.68	973,579,004.89	17.09	53.76	57.17	减少 6.20 个百分点
海外	89,518,909.63	65,946,953.16	26.33	-39.65	-37.94	减少 13.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本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集中在光伏行业、锂电池行业，主导产品为太阳能电池背板、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和铝塑膜，其业务均有较大增长，公司主营业务主要还是集中在国内。
- 2、报告期内，光伏行业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同比上升 34.66%，主要系光伏产品订单量增加所致；锂电池行业收入同比增长 112.77%，主要系公司的铝塑膜产品国产化进程加快，公司加大对客户的开发力度。
- 3、太阳能电池背板收入同比增长 25.71%，主要系客户订单增加所致。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713.27%，主要系订单增加所致。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	-----	-----	--------------	----------	--------------

						(%)	
太阳能电池背板	万m <sup>2</sup>	9,342.06	8,863.93	667.70	31.76	25.48	292.07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万m <sup>2</sup>	987.96	885.65	81.67	511.02	561.33	125.05
其他光伏产品	万m <sup>2</sup>	3.03	7.54	-	-91.95	-77.04	-100.00
铝塑膜	万m <sup>2</sup>	629.67	587.57	80.05	118.16	126.46	209.19
合计	万m <sup>2</sup>	10,962.72	10,344.69	829.42	44.67	38.11	249.98

## 产销量情况说明

1、太阳能电池背板规模扩张，生产量同比增长 31.76%，销售量同比增长 25.48%，库存量同比增长 292.07%；

2、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规模扩张，生产量同比增长 511.02%，销售量同比增长 561.33%，库存量同比增长 125.05%；

3、铝塑膜销售规模扩张，生产量同比增长 118.16%，销售量同比增长 126.46%，库存量同比增长 209.19%。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伏行业	直接材料	879,297,741.88	91.68	631,139,233.07	91.41	39.32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光伏行业	直接人工	12,893,314.09	1.34	9,320,961.10	1.35	38.33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光伏行业	制造费用	66,941,562.70	6.98	50,021,510.12	7.24	33.83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锂电池行业	直接材料	59,341,911.66	73.81	24,321,733.25	69.01	143.99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锂电池行业	直接人工	4,411,227.93	5.49	2,161,661.36	6.13	104.07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锂电池行业	制造费	16,640,199.80	20.70	8,758,605.64	24.86	89.99	销售规

							模扩大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太阳能电池背板	直接材料	786,295,121.79	91.99	616,131,986.36	91.59	27.62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太阳能电池背板	直接人工	11,023,763.00	1.29	8,813,537.60	1.31	25.08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太阳能电池背板	制造费用	57,404,342.16	6.72	47,785,102.78	7.10	20.13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直接材料	92,190,361.36	89.07	10,695,490.87	81.57	761.96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直接人工	1,854,028.85	1.79	442,072.94	3.37	319.39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制造费用	9,457,052.72	9.14	1,975,019.58	15.06	378.83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光伏产品	直接材料	812,258.72	89.46	4,311,755.84	92.96	-81.16	销售规模减少所致
其他光伏产品	直接人工	15,522.24	1.71	65,350.55	1.41	-76.25	销售规模减少所致
其他光伏产品	制造费用	80,167.82	8.83	261,387.76	5.63	-69.33	销售规模减少所致
铝塑膜	直接材料	59,341,911.66	73.81	24,321,733.25	69.01	143.99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铝塑膜	直接人工	4,411,227.93	5.49	2,161,661.36	6.13	104.07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铝塑膜	制造费用	16,640,199.80	20.70	8,758,605.64	24.86	89.99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成本 103,952.60 万元，同比增长 43.24%；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7,931.7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8.2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400,279,706.57	31.05	否
2	客户 2	246,397,022.10	19.11	否
3	客户 3	84,221,278.04	6.53	否
4	客户 4	82,893,702.60	6.43	否
5	客户 5	65,525,324.45	5.08	否
合计	/	879,317,033.76	68.2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中，客户 5 较上年同期新增进入前五大客户，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4,870.3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5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219,473,331.70	19.47%	否
2	供应商 2	218,869,913.95	19.41%	否
3	供应商 3	83,748,021.26	7.43%	否
4	供应商 4	63,797,703.97	5.66%	否
5	供应商 5	62,814,776.04	5.57%	否
合计	/	648,703,746.92	57.5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中，供应商 4 较上年同期新增进入前五大供应商，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8,058,967.21	20,072,859.45	39.79	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费用、薪酬、推广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2,293,249.04	30,766,948.63	4.96	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薪酬、中介宣传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2,601,447.70	37,067,793.53	41.91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加、物料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803,094.15	4,523,997.04	-161.96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55,130.82	33,622,169.19	-377.36	主要系本期规模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以及存货等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60,159.52	-49,414,403.39	不适用	募投项目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26,423.60	571,174,283.51	-105.57	主要系分配股利、去年 IPO 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9,355.00	19.83	64,993.49	37.37	-39.45	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和

						存货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票据	21,694.80	10.93	16,048.79	9.23	35.18	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应收票据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20,151.76	10.15	10,223.93	5.88	97.10	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预付款项	1,862.71	0.94	1,184.73	0.68	57.23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2,670.48	1.35	505.38	0.29	428.41	主要系收购股权导致其他应收款所致
存货	24,272.69	12.23	10,873.32	6.25	123.23	主要系库存商品和原材料备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458.99	0.74	329.71	0.19	342.51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177.31	0.59				主要系收购股权导致
固定资产	21,535.55	10.85	12,917.17	7.43	66.72	主要系募投资项目部分完工所致；
在建工程	6,974.58	3.51	4,541.76	2.61	53.57	主要系公司募投资金项目投入所致
商誉	1,397.95	0.70				主要系本期收购股权产生的商誉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47.74	1.69	817.07	0.47	309.72	主要系预付设备、工程款所致
短期借款	100.00	0.05	3,023.03	1.74	-96.69	主要系未到期小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28,293.73	14.26	12,703.78	7.31	122.72	主要系新开票据结算增加
合同负债	130.60	0.07	209.29	0.12	-37.60	主要系期末预收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10.13	0.46	655.50	0.38	38.85	主要系本期员工人数增加、调薪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215.71	2.12	552.80	0.32	662.61	主要系股权收购款未支付及工程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6.17	0.01	27.65	0.02	-41.53	主要系期末预收款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1,259,422.2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08%。

###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3,500.00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44,032,831.03	已背书或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合 计	44,366,331.03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请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1月26日，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陕西兴华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陈刚签订《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收购陕西兴华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70%股权。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了三支存量基金，即：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收购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收购事项无需董事会审议，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年产3000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扩建项目	11,699.00	9,861.03
年产1000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	4,376.41	2,428.42
江西省光电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扩建项目	3,000.00	1,010.09
年产1.2亿平米光伏组件封装用POE胶膜扩建项目	19,404.55	12,696.29
合计	38,479.96	25,995.83

备注：年产1.2亿平米光伏组件封装用POE胶膜扩建项目投资总额19,404.55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4479.96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4,924.59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应收款项融资	102,239,270.80	201,517,594.17	99,278,323.37
合计	102,239,270.80	201,517,594.17	99,278,323.37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注册资金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本期收入	本期净利润
苏州明冠	全资子公司	100%	5	开展太阳能电池背板、铝塑膜等新型复合膜材料的研发、销售业务	3,180.84	1,981.32	264.15	-404.12
明冠锂膜	全资子公司	100%	10,000	铝塑膜的研 发、生产和 销售	7,314.57	9,241.48	9,930.55	-511.97
明冠国际	全资子公司	100%	4,000.00 万港元	各类电池背板、铝塑膜产品的研发、销售与国际贸易	1,997.43	1,990.50		-4.17
越南明冠	全资孙公司	100%	100 万美元	太阳能电池背板、铝塑膜等新型复合膜材料的生产、销售业务	4,125.77	1,764.67	1,042.87	215.31
苏州嘉明	全资子公司	100%	500.00	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和销售；合成材料的销售；软件开发；工业设计服务；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互联网设备相关等业务	166.42	166.42		-33.58

义乌明冠	全资子公司	100%	2,000.00	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制造等业务					-5.40
深圳明冠	全资子公司	100%	5,000.00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6,804.82	4,004.80			-0.20
兴华财通	控股孙公司	70%	5,0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3,970.04	3,858.08	-		-26.94
安康兴华	联营企业	24.20%	3,500	投资管理	3,501.67	3,475.18	13.86		-1.92
共青城兴正	联营企业	10.37%	1,350	投资管理	1,335.08	1,333.98	0		-1.1
共青城金享	联营企业	2.80%	1,000	投资管理	500.12	496.82	0		-3.18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光伏组件封装材料行业

中国光伏协会预计 2021 年全球光伏市场规模仍将加速扩大，新增光伏发电装机量将达到 170GW。根据 IEA 统计数据显示，2020 年全球电力供应结构中，可再生能源发电量提升 7%，其

中光伏发电量提升 20%。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2021 年光伏新增装机量将占据新能源新增装机量的 54%。

我国光伏市场将进入发展快车道，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国光伏发电进入平价上网时代的关键之年。2021 年我国光伏应用市场将持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新增装机规模可达 55-65GW。受“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以及平价上网的推动，“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市场将迎来市场化建设高峰期，预计年均光伏装机新增规模保持在 70-90GW，进一步加速我国能源结构转型。

目前，市场上太阳能电池封装背板材料主要有含氟背板、不含氟背板、玻璃背板。2021 年，含氟背板依然是市场主流，占比为 65.9%，其次是玻璃背板市场占比为 24.4%。未来几年，含氟背板将呈现下降趋势，不含氟背板与玻璃背板市场将呈现不同程度的增长。

同时，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市场主要有聚烯烃（POE）胶膜、透明 EVA 胶膜、白色 EVA 胶膜，共挤型聚烯烃复合胶膜（EPE）等。其中，POE 胶膜具有高抗 PID 的功能，双玻组件通常用 POE 胶膜。2021 年，随着太阳能双玻组件占比的不断提升，POE 胶膜和共挤型 EPE 胶膜市场占比提升到 23.1%，后期市场占比将进一步增大。因此，公司生产的太阳能电池 POE 封装胶膜市场需求也将保持快速增长势头。

## 2、锂电池封装材料行业

从全球铝塑膜竞争格局看，目前昭和电工、DNP 和栗村化学可以列为第一梯队，第二梯队主要有已经量产的明冠新材、新纶科技、紫江新材、璞泰来和道明光学等国内铝塑膜企业，其中明冠新材、紫江新材为自主研发生产工艺且原材料大规模国产化的铝塑膜量产企业。同时，明冠新材、新纶科技、紫江企业这三家已量产铝塑膜企业 2022 年-2023 年均有较大扩产计划，因此，“十四五”期间有望成为国内铝塑膜行业综合竞争力前三的企业。同时，恩捷股份等电池隔膜企业开始涉足铝塑膜行业，得益于其在隔膜行业的客户积累，有极大可能抢占市场份额，成为国内铝塑膜行业潜在的具有竞争力企业。

同时，国内铝塑膜企业加快技术突破和加速产能扩张，预计 2022 年，日本 DNP、昭和电工两家铝塑膜企业国内市场份额有可能降到 50%，国产铝塑膜市场占有率将提升到 30%。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继续秉承“专注新材料，创造绿色美好生活”为企业使命，以“追求全体员工物质与精神两方面幸福，同时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值的产品与服务”为经营理念，立足于新能源新材料产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国产替代。公司通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已掌握太阳能电池背板、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有关材料配方、工艺技术、设备设计开发等多项核心技术，构筑了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实现了多项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目前，公司针对 PVDF 材料价格居高不下，后期持续提升无氟 BO 背板的产销占比，规避部分背板原材料价格涨幅过大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随着组件技术不断创新，组件适用场景越来越多样化，光伏组件封装背板性能的要求也日趋多样化，如 1500V 系统能显著提高系统电压，增加 50% 的组串长度，公司所产 1500V 系统兼容的耐高压背板产销量继续保持增长。同时，随着双面组件市场的增长，采用玻璃作为背板的双玻组件会增加成本和重量，而透明有机背板可降低组件重量 15-35%，因此，透明背板市场逐步扩展，在光伏农业大棚、BIPV 项目等场景中得到广泛应用。另外，为适应各种新型组件电池技术、组件封装技术，各类高质量、高可靠性的双玻组件封装胶膜需求不断增长，不断满足组件持续降本和提质增效的需求。

针对海外疫情持续得不到控制，原需少部分进口的铝塑膜原材料供货趋紧，影响部分产品交期。因此，解决铝塑膜原材料国产化和自主化供应是近期铝塑膜经营业务之重点工作。在 2020 年已实现铝箔、胶黏剂等原材料国产化的基础上，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优化产线生产工艺，加速国内尼龙、PET、CPP 等国产材料导入或自主化生产，在保证铝塑膜产品质量稳定的同时，铝塑膜原材料供应链得到稳定，也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缩短客户交货周期。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太阳能组件封装材料方面

根据 2022 年光伏装机量增长情况及公司募投项目产能释放，2022 年公司各系列背板产销量预计达 1.3 亿平米以上，产销量增幅约 40-50%。

随着对核心客户 BO 背板完成导入以及出货量的释放，预计 2022 年 BO 背板占比将进一步提升。根据 2021 年中国光伏行业发展路线图所述“十四五”期间光伏发电年均新增装机量 220GW 测算，2022 年全球背板市场需求预计为 11 亿平米，其中不含氟有机背板占比接近 10%，2022 年无氟有机背板市场需求量预计在 1.1 亿平米左右。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已建成胶膜生产线 4 条并顺利投产，现已形成理论年产 4000 万平米 POE 等胶膜产能。2022 年，公司将继续推进“年产 1.2 亿平米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扩建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形成年产 1.2 亿平米的太阳能组件封装用 POE、EVA、EPE 系列胶膜产能，满足下游客户双玻组件封装材料市场占比持续增长的需求。

### 2、锂电池封装材料方面

2022 年，年产 1000 万平米铝塑膜扩建项目产能将不断爬坡释放，力争该铝塑膜项目 2022 年实现 100% 以上产能释放。预计 2022 年全年公司铝塑膜产销量将达 1300-1500 万平米。2022 年，预计公司铝塑膜老客户赣锋锂电、派能科技、南都动力、超威电池、河南锂动、天劲能源等公司订单将继续保持不同程度增长，同时将新增部分锂电池行业头部企业订单。因此，2022 年公司铝塑膜产销量同比增幅预计达 150% 以上。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拓展其他锂电材料业务，扩大新能源新材料产业规模，于 2021 年 10 月在深圳市投资设立子公司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拓展其他锂电池材料业务的平台。2022 年主营业务将新增锂电池正极材料，充分发挥博创宏远磷酸铁及磷酸铁锂材料核心技术，开展其他锂电新能源材料的生产经营，优化公司光伏材料产业和锂电材料产业领域的营业收入结构，提升公司在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因此，公司未来将新增磷酸铁等材料核心技术和产销业务。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并建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1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3 月 2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6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26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闫洪嘉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法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闫洪嘉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3.07.29	2022.06.26	51,000,000	51,000,000	0	/	236.22	否
闫勇	董事	男	46	2013.07.29	2022.06.26	0	0	0	/	3.00	是
路宝鹏	董事	男	40	2013.07.29	2022.06.26	0	0	0	/	3.00	否
李安民	董事	男	57	2013.07.29	2022.06.26	0	0	0	/	3.00	否
李涛勇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离任)、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男	67	2016.02.22	2021.10.23	0	0	0	/	23.97	否
张磊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16.08.27	2022.06.26	0	0	0	/	99.39	否
彭辅顺	独立董事	男	55	2019.06.27	2022.06.26	0	0	0	/	5.00	否
罗书章	独立董事	男	52	2019.06.27	2022.06.26	0	0	0	/	5.00	否
郭华军	独立董事	男	50	2017.06.27	2022.06.26	0	0	0	/	5.00	否
李成利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13.07.29	2022.06.26	0	0	0	/	82.06	否
刘丹	监事	女	38	2013.07.29	2022.06.26	0	0	0	/	19.23	否

谭志刚	监事	男	43	2018.07.16	2022.06.26	0	0	0	/	18.32	否
赖锡安	财务总监	男	38	2020.01.21	2022.06.26	0	0	0	/	70.40	否
叶勇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3.07.29	2022.06.26	0	0	0	/	44.91	否
徐海燕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6	2014.10	-	0	0	0	/	24.43	否
纪孝熹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14.03	-	0	0	0	/	20.98	否
张曙光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3	2014.05	-	0	0	0	/	25.94	否
合计	/	/	/	/	/	51,000,000	51,000,000	0	/	689.8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闫洪嘉	2003年7月至2015年7月，任昆山云天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6年7月至2018年1月，任天正科技（江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年11月起，创立明冠有限并担任明冠有限及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2月至今，任明冠国际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明冠锂膜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宜春一造智能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10月更名为“江西融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闫勇	2008年1月至2016年10月，任昆山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2月至今，任苏州城邦达益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1月至2014年10月，任苏州爱可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博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5年5月至今，任苏州久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江西维嘉集成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路宝鹏	2007年7月至2010年4月，任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4月至2018年3月，历任中泰资本投资总监、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3月至今，任中泰创投董事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南通惟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李安民	2004年1月至2006年9月，任兴业国际信托公司总裁特别助理；2006年9月至2010年5月，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年5月至今，任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5年5月，任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6月至今，任湖南省中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北京湘商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
张磊	2013年10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裕坤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事业部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6年7月，任江西普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彭辅顺	1999 年 7 月至今，历任湖南大学法学院讲师、教研室主任、副教授；2012 年 5 月至今，任湖南通程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罗书章	1992 年 7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石家庄铁道学院教师；1996 年 6 月至 2004 年 8 月，历任河北财达证券公司计财部会计主管、子公司财务经理、计财部财务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读于天津财经大学；2007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金融学院教授；2016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任广州华台贸易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郭华军	2002 年 1 月至今，历任中南大学冶金科学与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冶金与环境学院教授兼博士生导师；2014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成利	2004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昆山雅森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课长；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苏州赛伍应用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工艺部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昆山永翔研发人员；2010 年 5 月至今，任明冠有限及本公司技术总监；2016 年 6 月至今，任苏州明冠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丹	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南昌理工学院经贸系教师；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7 月，就读于江西财经大学；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南昌翠林高尔夫度假酒店总经办主任；2013 年 1 月至今，历任明冠有限及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销售总监等职务；2018 年 7 月至今，任明冠锂电监事；2019 年 4 月至今，任越南明冠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谭志刚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江西方圆线缆制造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4 月至今，历任明冠有限及本公司设备部、研发部主管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赖锡安	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南昌市奥克斯电气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宁波奥克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江苏丰润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叶勇	2005 年 9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河南事业区财务处处长；2012 年 6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徐海燕	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昆山威胜干燥剂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 月，未参加具体工作；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昆山永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 年 10 月至今，在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研发部研发主管。
纪孝熹	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苏州吉人漆业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大金氟涂料（上海）有限公司工程师；2014 年 3 月至今，在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研发部工程师。
张曙光	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因迪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助理研发工程师、研发工程师；2014 年 5 月至今，在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工作，现任明冠锂电研发部工程师。
李涛勇	2001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为自由职业者；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组件事业部总工程师及技术研究院组件与系统研发中心总监；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4 月，为自由职业者；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广东华南太阳能光伏技术研究院院长；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为自由职业者。2016 年 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3 日曾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董事长、总经理闫洪嘉通过广发资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董事闫勇通过博强投资、博汇银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3、董事李安民通过久丰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4、董事会秘书叶勇、监事会主席李成利、监事刘丹、核心技术人员张曙光通过博汇银投资、广发资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5、监事谭志刚、核心技术人员徐海燕通过博汇银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6、财务总监赖锡安、董事张磊通过广发资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闫勇	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1月	至今
路宝鹏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年3月	至今
李安民	新疆久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7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闫洪嘉	江西融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闫洪嘉	江西明冠锂膜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8年7月	至今
闫洪嘉	明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	至今
闫勇	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1月	至今
闫勇	苏州城邦达益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2月	至今
闫勇	苏州久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5月	至今
闫勇	江西维嘉集成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2月	至今
闫勇	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1月	至今
闫勇	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闫勇	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1月	至今
李安民	珠海瑞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6月	至今
李安民	北京湘商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6月	至今
李安民	南京市久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3年1月	至今
李安民	北京久银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12月	至今
李安民	西藏久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3月	至今
李安民	西藏久银医疗科技有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11月	至今

	限公司			
李安民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3年6月	至今
李安民	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9月	至今
李安民	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年11月	至今
李安民	深圳匀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3月	至今
李安民	湖南省中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6月	至今
李安民	梅州市久富客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8月	至今
李安民	珠海久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2015年3月	至今
李安民	新疆久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7月	至今
李安民	广东久富生物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年3月	至今
李安民	北京久银湘商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年7月	至今
李安民	新疆久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3年7月	至今
李安民	珠海市久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3年1月	至今
李安民	江西富银生物医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年7月	至今
李安民	梅州市久丰客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8月	至今
李安民	珠海市久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3年11月	至今
李安民	天津久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4月	至今
李安民	中山久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12月	至今
李安民	北京极星涌慧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5月	至今
李安民	新疆久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3年7月	至今
李安民	北京久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10月	至今
李安民	北京久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6月	至今
李安民	东莞市久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年7月	至今
路宝鹏	南通惟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罗书章	广东金融学院	教授	2007年6月	至今
罗书章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6月	至今
罗书章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罗书章	广州华台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至今
郭华军	中南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2年1月	至今
郭华军	湖南海盈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6月	至今
郭华军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2014年1月	至今
彭辅顺	湖南大学	副教授	1999年7月	至今
彭辅顺	湖南通程律师事务所	兼职律师	2012年5月	至今
李成利	苏州明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6月	至今
刘丹	江西明冠锂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7月	至今
刘丹	明冠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4月	至今
刘丹	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月	至今
叶勇	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策；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职工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是根据企业经营效益以及人才市场的报酬水平来确定。公司外部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每人每年3万元人民币(含税)。独立董事每人每年5万元人民币(含税)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18.5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13.60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涛勇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年1月4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年2月6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3月17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4月21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年4月28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年8月24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9月27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年12月30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闫洪嘉	否	9	9	9	0	0	否	3
闫勇	否	9	9	9	0	0	否	3
路宝鹏	否	9	9	9	0	0	否	3
李安民	否	9	9	9	0	0	否	3
张磊	否	9	9	9	0	0	否	3
彭辅顺	是	9	9	9	0	0	否	2
郭华军	是	9	9	9	0	0	否	3
罗书章	是	9	9	9	0	0	否	2
李涛勇	否	7	7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罗书章、彭辅顺、闫勇
提名委员会	郭华军、彭辅顺、闫洪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辅顺、郭华军、闫洪嘉
战略委员会	闫洪嘉、路宝鹏、郭华军

### (2).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与会委员对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阅和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 (3).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1、《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5、《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7、《关于未披露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	与会委员对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阅和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1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与会委员对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阅和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	无

		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年8月24日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3、《公司2021年半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与会委员对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阅和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与会委员对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阅和讨论，一致通过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1年12月31日	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会议	与外部审计机构就年度审计工作事项进行认真沟通和讨论。	无

## (4).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07
销售人员	32
技术人员	67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47
合计	5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6
本科	94
大专	79
大专以下	368
合计	567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科学与公正的薪酬机制，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向员工提供所处行业及地区具有竞争优势的薪酬，充分发挥和调动员工积极性、创造性。公司建立了有利于人才队伍建设的科学合理的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分配制度。同时，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

具体遵循的原则包括：

- (1) 实行岗位工资加绩效考核；
- (2) 坚持公平、按劳分配、效率优先、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原则；
- (3) 坚持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 (4) 同时兼顾公司长期发展的原则；以充分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企业和员工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根据经营目标和岗位技能要求，制定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持续跟进与改善，使培训可以有序、有效开展，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依据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实施分层分类教育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安全消防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对有潜力、有重要贡献的研发人员派送至国内高等院校或研究机构学习，或参加行业专题研讨会等；同时，不断增加培训预算，优化培训内容，推动内外训相结合，以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进步。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及时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现金分红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及政策调整等内容。

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4,087,73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1,021,934.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3.37%，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以上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 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激励政策, 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 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要求开展内控评价工作, 公司现有内控制度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其相关信息真实和公允性提供合理的保证, 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的情况。下一年度公司将根据发展需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修订、完善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保持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有效运行, 促进公司健康和高质量发展。

详见公司于4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有苏州明冠、明冠国际、越南明冠、明冠锂电、苏州嘉明、明冠投资、兴华财通及嘉明薄膜 8 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具体内部环境、管理要求和实际情况，制定完善了子公司管理和考核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定的子公司管理和考核制度对子公司各项业务进行管控，同时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子公司开展了存货管理审计、采购管理审计、合同管理审计。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和执行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控审计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 ESG 管理，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编制了《社会责任管理手册》。报告期内，公司切实落实环境保护责任，秉持“节源控污、遵法守法、持续改进、绿色发展”的资源使用方针，重视废弃物排放和管理工作，保证生产经营的可持续性。公司亦主动履行社会责任，热衷参与公益慈善活动。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二、 环境信息情况****(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资源能耗主要为电能，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会产生少量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

###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严格遵守《大气污染防治法》，将尾气采用 RTO 焚烧炉焚烧处理，尾气达标排放。

###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消耗电和水，通过使用节能节水设备、提高综合运营管理等措施降低综合能耗。

###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效果良好，废水、废气、噪声等排放标准均符合要求，实现环保部门抽检及自行监测双达标目标。生活垃圾由市政部门收集处理，固体废弃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后进入污水站生化系统处理。

###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设有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并配备专职安全环保人员，由各生产负责人直接领导；公司制订了《环保管理制度》等环保制度，并有效执行。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节能管理制度并实施，从能源、资源、原辅料消耗和生产工艺技术过程分析入手，将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工作融入公司日常的发展中。

###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太阳能电池背板和锂离子电池用铝塑膜，分别应用于光伏发电和锂电池等新能源领域。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其中高反背板优异的反射功能，能提升太阳能电池组件功率。公司在厂区安装了光伏发电设施，引入太阳能发电，提升绿能替代率。

###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所在地排放法规要求持续改造升级相关环保设施，设置了 RTO 设备处置有机废气，并且保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处置及排放结果均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环保标准和规定。公司通过不定期监督检查机制及定期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噪声的实际情况进行检测，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保证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音以及固体废物处理的排放处置符合环保部门相关要求。

##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太阳能电池背板和锂离子电池用铝塑膜，分别应用于光伏发电和锂电池等新能源领域，助力全球碳中和目标实现。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5.00	宜春市体育总会第六届运动会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5.40	资助社区贫困生
救助人数（人）	6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相信公益慈善事业既是公司义不容辞的社会责任，也是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公司坚持持续不断地发展公益事业，努力履行社会责任，为员工帮扶、爱心助学、见义勇为等各个领域的公益慈善事业献出爱心。对外捐赠宜春市体育总会第六届运动会 5 万元；资助 6 名社区贫困生共 5.4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1、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股东充分行使权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工作制度，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营管理层之间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不断健全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制定了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对法定事项规定了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充分保证了股东权利不断完善公司重大决策的程序与机制，加强内部控制。

2、积极履行信息披露，构建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觉自愿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同时，公司建立了与投资者沟通的有效渠道，通过公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互动平台、电话、电子邮箱等途径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解答投资者疑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同时，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公司为员工提供食堂用餐、住宿服务；每年组织员工生日聚会、夏季运动会、企业年会等多种多样的活动，丰富员工的工作和生活，提高员工满意度和凝聚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76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5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93

注：上述员工通过持股平台深圳市博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持有公司 1,520,000 股。

####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规范的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存货管理、供应商选定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在充分借鉴吸收供方优质经验的同时，定期组织开展合格供方评价工作，通过对产品质量、工艺装备、程序控制、技术服务、安全生产等内容的考察、调研及审核，及时分享经验，提出合理化建议，实现互利共赢；同时，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完善产品体系、营销体系、服务体系，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技术研发实力和服务水平，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积极宣传并构建客户关系，加强客户关系管理。

####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获得质量体系认证，并一直秉持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要求，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对产品质量和质量进行精细管控。通过在技术上不断的自主开发，增强自有技术储备，并实现技术的产品化。公司拥有功能性高分子薄膜研制技术、特种粘合剂开发技术、材料界面处理技术、材料光学设计技术、精密涂布复合技术以及功能材料分散技术等多项核心专利技术，有效保障了公司的产品质量与性能。公司核心产品应用范围广，质量和性能经主流厂商长期验证，先后通过了美国 UL、德国 TUV 和日本 JET 认证，并通过了 RoHS、REACH 检测和 CQC 检测，达到了欧盟和我国等地区和控制标准要求。

####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上级党委领导下，公司于 2012 年成立了党支部，报告期内有支部书记一名，宣传委员、组织委员各一名，总计党员 16 名。正积极发展新党员以壮大支部组织。支部按时召开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活动，筑牢基础工作，促进党建工作规范化；积极响应组织的号召，打造红色阵地，促进党建工作亮点化；积极参与创新共建活动，促进党建工作活力化；党员同志带头树立先锋模范，促进党建工作实效化。把党的精神与实际工作相结合，为企业高速发展保驾护航。

####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1、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 <a href="http://roadshow.sseinfo.com">http://roadshow.sseinfo.com</a> ) 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 2、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 <a href="http://roadshow.sseinfo.com">http://roadshow.sseinfo.com</a> ) 召开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目前已开通微信公众号，发布公司相关信息。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a href="http://www.mg-crown.com/">http://www.mg-crown.com/</a>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办法》等，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并不间断地加强对监管层相关文件的学习，同时加强与监管员的沟通，多措并举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及相关权益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举行 2 次业绩说明会；设置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专业、耐心解答各类投资者的问题；公司认真答复“上证 E 互动”留言，认真对待投资者的意见，妥善回应投资者的质疑，报告期内回复投资者各类提问 50 余条。同时，公司切实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严格执行累积投票制、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制度，积极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发言、提问创造条件、提供便利，切实加强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并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通过内外部培训，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报告均及时披露，未出现推迟的情况，并做到了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主动、及时地披露可能对股东和其它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通过多种渠道，充分交流、听取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及时进行沟通 and 反馈

###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设置知识产权部门负责申报与维护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 119 项已授权专利，为公司研发技术提供充分的和长生命周期的专利保护。

信息安全保护情况：公司制订了《计算机信息安全规范》，通过入职及岗位安全培训，增强员工信息安全意识，对重要信息的存储进行加密备份，保护信息安全。公司十分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工作，并和相关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对其离职后做出了严格的竞业限制规定，以确保核心技术的保密性。

###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嘉及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	注解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及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博强投资、博汇银投资	注解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及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中泰创投、久丰投资、甘肃金城、青岛静远、中投建华、辽宁联盟、曲水汇鑫、文菁华、周悦、林文伟、吴昊天、徐沙、刁春兰	注解 3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解 4	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任职期间；离职后半年内；锁定期届满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注解 5	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	注解 6	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博强投资、博汇银投资	注解 7	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泰创投	注解 8	股票锁定期满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解 9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解 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解 1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嘉及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	注解 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解 1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及其控制的博强投资、博汇银投资	注解 1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股东博强投资、中泰创投、博汇银投资，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解 1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	注解 1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博强	注解 17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博汇银投资、中泰创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

## 注解 1:

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嘉及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承诺:

(1)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除前述锁定期外,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继续遵守前述锁定承诺。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下同);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 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 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另有要求, 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 注解 2:

公司股东博强投资、博汇银投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持有的上述股份。

(2) 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下同);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 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则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 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另有要求, 则本单位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 注解 3:

公司股东中泰创投、久丰投资、甘肃金城、青岛静远、中投建华、辽宁联盟、曲水汇鑫、文菁华、周悦、林文伟、吴昊天、徐沙、刁春兰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本单位持有的上述股份。

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本单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另有要求, 则本人/本单位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解 4: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锁定承诺。

(3)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5)本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注解 5: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自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4)本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注解 6: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承诺:

(1)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如减持公司股票,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股票数量的 25%;

(2)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

(3)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4) 公司上市后，在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按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履行公告义务。

#### 注解 7:

公司股东博强投资、博汇银投资承诺:

- (1) 在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如减持公司股票，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所持股票数量的 25%；
- (2) 本单位减持公司股票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
- (3) 本单位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 (4) 公司上市后，在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按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履行公告义务。

#### 注解 8:

公司股东中泰创投承诺:

- (1) 在本单位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将综合考虑二级市场的股价表现，实施减持行为；
- (2) 本单位减持公司股票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
- (3) 本单位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 (4) 公司上市后，在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按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履行公告义务。

#### 注解 9: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 (1) 预警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 (2) 启动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时（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各实施主体应当在触发启动条件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时间及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及拟采取的具体措施等

事项，并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3) 停止条件：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满后，如再次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各实施主体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 公司的稳定股价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当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

- ①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公司上一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
- ②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 ③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 ④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稳定股价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配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实施方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不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原则上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总额的 20%。

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3)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配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实施方案。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不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①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②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入股份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获得薪酬的 20%。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再作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本公司于上市后三年内新聘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遵照本预案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 3、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及时、充分地披露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

（2）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自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公司有权暂停归属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现金分红，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自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公司有权扣留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后薪酬总额，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 注解 10：

####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 1、公司的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本次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因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嘉及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本次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因公司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 如公司不符合本次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督促公司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因公司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解 11：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有相应储备，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过管理层的论证，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产能的释放需要一定时间，从而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下降，投资即期回报将被摊薄。

针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事项，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降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措施：

##### (1) 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董事会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将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公司上市后将在规定时间内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还将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在募集资金管理事项的作用。如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或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公司将提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等发表意见。

##### (2) 加大现有业务发展力度，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

为进一步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良好的市场环境，继续加大现有产品的销售力度，进一步开拓国内外的市场空间，并合理控制各项成本开销，从而努力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争取在募投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之前，努力降低由本次发行导致投资者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 (3) 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在扩大市场份额和提升竞争力的同时，更加注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风险，以提升现有业务盈利能力以更好地回报股东。

##### (4)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一旦实施将有助于扩大现有产品产能、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其中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和效率，加大研发资源的覆盖领域，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从而提高公司竞争实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 （5）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拟定了《公司章程》，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生效。《公司章程》规定了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另外，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每股收益，填补股东即期回报。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 2、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就本次发行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 （1）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嘉及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注解 12：

#####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 公司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嘉及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承诺：

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解 13: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公司承诺:

- (1)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3)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公司控股股东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公司董事会应在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5 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公司已公开发行股份但尚未上市，则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公司已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则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若公司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嘉及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承诺:

- (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3)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已公开发行股份但尚未上市，则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公司已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则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若公司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3) 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注解 1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发生同业竞争关系，保证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及其控制的博强投资、博汇银投资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单位未直接或间接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明冠新材及其子公司有同业竞争或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也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与明冠新材及其子公司有同业竞争或利益冲突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2、本人/本单位将来亦不会直接或间接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明冠新材及其子公司有同业竞争或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控制与明冠新材及其子公司有同业竞争或利益冲突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如本人/本单位未来面临任何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可从事任何可能会与明冠新材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在同等条件下，本人/本单位将赋予明冠新材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

3、本人/本单位保证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承担因此给公司及股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在公司上市且本人/本单位担任明冠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企业期间持续有效，本承诺不可变更或撤销。为确保承诺能够切实保证公司与城邦达益未来不发生重大的利益冲突，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于 2020 年 8 月进一步承诺如下：

1、2020 年 8 月，闫洪嘉、闫勇（以下简称“承诺人”）共同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承诺函出具日，承诺人控制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承诺人及承诺人分别或共同控制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没有计划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未来承诺人及其分别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机会，承诺人将确保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3）承诺人将致力于保持公司与城邦达益及承诺人分别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相互独立性，防止发生人员、机构、资产的混同，确保各自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发展经营业务的能力。

（4）承诺人保证公司、城邦达益及承诺人分别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保守自身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执行行之有效的信息隔离，防止秘密信息的相互泄露，避免公司、城邦达益及承诺人分别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进入彼此的业务领域。

（5）承诺人在此明确：

公司的业务定位是：基于现有核心技术及生产工艺，从事新型复合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重点服务于光伏、软包锂电池、户外建筑材料、高铁及航空器内饰、户外广告牌等空间膜等行业，为其提供背板、铝塑膜、特种防护膜、POE 胶膜等封装保护产品；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巩固现有光伏背板市场优势地位、拓展铝塑膜及特种防护膜的产品市场、提升复合膜材料的综合研发能力，以及基于现有膜材料相关技术开发新的产品和市场。

城邦达益的业务定位是：基于城邦达益现有核心技术及生产工艺，从事电子专用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重点为电子产品等行业提供电磁屏蔽膜、导电胶、挠性覆铜板、挠性印制电路板等电子专用材料产品；城邦达益的发展战略是：抓住国家 FPC 产业、5G 产业战略发展机遇，通过不断优化现有产品和市场拓展，进一步提高城邦达益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将其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电子专用材料生产企业。

基于上述，承诺人保证维持前述业务定位，并围绕前述发展战略分别开展公司、城邦达益的业务，保持明确的业务界限划分；同时，对于公司、城邦达益无法避免且合理存在的重叠客户，双方应保持业务独立运营。承诺人保证避免公司、城邦达益发生相互业务引流、相互依赖、相互促进的情形；截至承诺函出具日及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承诺人共同及分别控制的企业中，公司为从事新型复合膜材料业务的唯一主体。

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共同及连带地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

2、2020年8月，闫勇进一步出具《关于避免苏州城邦达益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 截至承诺函出具日，城邦达益未从事且无计划从事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 闫勇将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造成或可能造成不利影响或者利益对城邦达益倾斜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自身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公司的发展、促进城邦达益的发展；利用自身控制地位施加影响，造成公司管理人员、研发技术人员、生产人员、营销人员向城邦达益转移等不利于公司发展的情形。

(3) 如未来闫勇或城邦达益控制的其他企业拟开展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闫勇或其控制的城邦达益的股东将对此行使否决权，避免城邦达益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4) 若公司今后涉足新的业务领域，则城邦达益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5) 闫勇将对城邦达益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若城邦达益将来因收购、兼并或者以其他方式增加与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资产或业务，闫勇将要求城邦达益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①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②以不亚于提供给任何第三方的交易条件将竞争性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③将竞争性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如闫勇违反上述承诺，则城邦达益因此而获得的收入全部归公司所有；城邦达益因此而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闫勇将予以全额赔偿。

注解 15：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股东博强投资、中泰创投、博汇银投资，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本单位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相关权利，不会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地位/持股关系/任职关系操纵、指示公司或其（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本人/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本人/本单位以及本人/本单位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与明冠新材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或有合理理由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本单位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以及本人/本单位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解 16：

关于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承诺：如因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补缴、处罚或被任何第三方依法索赔的，本人将无条件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经济损失。

## 注解 17:

##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1) 公司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公司承诺:

公司将切实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做出的全部承诺,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公司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时需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后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②因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③对公司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控股股东闫洪嘉及实际控制人闫洪嘉、闫勇承诺:

本人作为明冠新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将切实履行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做出的全部承诺,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人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人同时需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后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②因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③因本人违反承诺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归属公司所有, 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此外, 本人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直至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 (3) 主要股东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主要股东博强投资、博汇银投资、中泰创投承诺:

本单位作为明冠新材的主要股东, 将切实履行本单位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做出的全部承诺,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单位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单位同时需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后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②因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③因本单位违反承诺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归属公司所有, 公司有权暂扣本单位应得的现金分红。此外, 本单位不得转让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直至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明冠新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切实履行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做出的全部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人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人同时需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后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②因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③因本人违反承诺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归属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薪酬及津贴，直至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 ④如本人违反承诺，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 LTD./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民事诉讼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 LTD. 欠付公司背板货款、利息及违约金计 1,339,197.81 美元, 公司起诉至法院进行追	13,979,050.22	否	截至报告日, 经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下, 双方达成和解, 法院根据调解内容制作民事调解书, 主要内容如下: 扣减退货及索赔金额后公司应收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 LTD. 货款为 1,005,786.49 美元;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1	调解结案	履行完毕

				索。			年 4 月份起，每月 30 日前支付 20 万美元（实际按支付当日汇率折算人民币），2021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尾款 5,786.49 美元。截至报告期，公司已全部收回应收账款。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	民事诉讼	2018 年 12 月 26 日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具了两张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汇票金额合计为 400 万元，仅承兑 100 万元，剩余 300 万票据一直未予以承兑。	3,000,000.00	否	2020 年 10 月 16 日经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调解下，双方达成和解，法院根据调解内容制作民事调解书，主要内容如下：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30 万元，2021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40 万元，2021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40 万元，2021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40 万元，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40 万元，2021 年 5 月 30 日前支付 40 万元，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40 万元，2021 年 7 月 30 日前支付 30 万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回 300 万元。	调解结案	履行完毕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镇江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江苏绿意电力有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民事诉讼	2019 年 6 月 27 日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向公司背书转让了一张 500 万元的汇票。因汇票到期后承兑银行拒绝兑付，公司向苏州工业园	5,000,000.00	否	2020 年 12 月 14 日经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调解下，双方达成和解，法院根据调解内容制作民事调解书，主要内容如下：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3	调解结案	履行完毕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5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7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8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50 万元。2021 年 7 月 31 日前，公司已收回 400 万元。截止报告期，已全部收回欠款。		
江西明冠锂电膜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瑞隆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	民事诉讼	明冠锂电膜公司与瑞隆公司发生买卖合同纠纷，由明冠锂电膜公司向瑞隆公司供应铝塑膜产品。截至 2020 年 5 月 25 日瑞隆公司尚欠明冠锂电膜公司货款 1,591,004.00 元。公司向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591,004.00	否	明冠锂电膜 2021 年向袁州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案号（2021）赣 0902 执 1241 号，该案尚在执行中。	结案	该案因目前超过 6 个月查无财产可执行，执行期限届满，袁州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做出《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查询被执行人有财产时，可再次申请法院执行。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回收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 216 天 210121 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100,000,000.00	20210126	20210829	闲置募集资金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型	4.1%		2,427,275.11	已收回本金和收益	是	否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聚盈宝尊 6 月 2 期	100,000,000.00	20210203	20210802	闲置募集资金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型	3.4%		1,677,685.41	已收回本金和收益	是	否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收益凭证“稳盈”195 号	100,000,000.00	20210203	20210623	闲置募集资金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型	3.3%		1,265,753.42	已收回本金和收益	是	否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602,019,140	573,235,566.85	410,000,000	573,235,566.85	404,958,246.55	70.64	399,060,094.54	69.62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发 成 果	况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扩建项目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000,000	116,990,000.00	98,610,267.36	84.29	2022.6.3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80,000,000	43,764,100.00	24,284,173.92	55.49	2022.4.3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江西省光电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扩建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100,948.52	33.67	2024.12.3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年产 1.2 亿平方米光伏组件封装用 POE 胶膜扩建项目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0	149,245,900.00	126,962,856.75	85.07	2022.12.3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133,235,566.85	45,000,000.00	33.7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否	-	410,000,000	573,235,566.85	404,958,246.55	70.64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原因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扩建项目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扩建项目	因项目采购的生产设备降价、生产设备工艺技术提升，对现有生产车间和仓库布局进行优化调整，提高厂房不动产的利用效率，“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扩建项目”项目产能规模不变，项目计划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拟由 20,000.00 万元人民币调减为 11,699.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	因项目采购的生产设备降价、生产设备工艺技术提升，对现有生产车间和仓库布局进行优化调整，提高厂房不动产的利用效率，“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项目产能规模不变，项目计划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由 8,000.00 万元人民币调减为 4,376.41 万元人民币。	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	年产 1.2 亿平米光伏组件封装用 POE 胶膜扩建项目	原募投计划的项目“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扩建项目”和项目“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建设节省的多余资金 11,924.59 万元，用于建设新增的“年产 1.2 亿平米光伏组件封装用 POE 胶膜扩建项目”，并用超募资金 3,000.00 万元；该项目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为 14,924.59 万元。	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	--	--	------------

####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10.65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3-19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述置换事项已完成。

#####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和2021年1月5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公司于到期前，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2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4日和2021年1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000万元；

#####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1年3月1日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500万元。

#####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644,023	78.4				-53,564,123	-53,564,123	75,079,900	45.7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503,832	5.18				-8,503,832	-8,503,832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20,136,957	73.22				-45,057,057	-45,057,057	75,079,900	45.7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1,347,241	25.2				-17,267,341	-17,267,341	24,079,900	14.68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789,716	48.02				-27,789,716	-27,789,716	51,000,000	31.08
4、外资持股	3,234	0				-3,234	-3,234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234	0				-3,234	-3,234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443,713	21.6				53,564,123	53,564,123	89,007,836	54.24
1、人民币普通股	35,443,713	21.6				53,564,123	53,564,123	89,007,836	54.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4,087,736	100				0	0	164,087,736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24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数量为391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6个月，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476,087 股，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持有的部分限售股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14 名，对应限售股数量 53,397,936 股，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网下限售账户	1,476,087	1,476,087	0	0	其他网下配售	2021 年 6 月 24 日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8,500,000	8,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文菁华	6,066,621	6,066,621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周悦	5,000,000	5,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林文伟	5,000,000	5,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新疆久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5,000,000	5,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吴昊天	4,333,301	4,333,301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徐沙	4,250,000	4,25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明冠新材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02,200	4,102,2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刁春兰	3,139,794	3,139,79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甘肃金城新三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80,000	2,68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青岛静远创业投资有限	2,680,000	2,68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						
中投建华 (湖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2,000	1,482,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年12月24日
辽宁联盟中资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58,200	1,058,2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年12月24日
曲水汇鑫茂通高新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820	105,82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1年12月24日
合计	54,874,023	54,874,023	0	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8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闫洪嘉		51,000,000	31.08	51,000,000	51,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博 强投资 有限公 司		21,250,000	12.95	21,250,000	21,25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泰创 业投资 (深圳) 有限公 司		8,500,000	5.18	0	0	无	0	国有法 人
文菁华		6,066,621	3.70	0	0	冻结	6,066,621	境内自 然人
新疆久 丰股权 投资有 限合伙 企业	-200	4,999,800	3.05	0	0	无	0	其他
吴昊天	16	4,333,317	2.64	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林文伟	-1,120,000	3,880,000	2.36	0	0	质押	1,640,000	境内自 然人
徐沙	-415,000	3,835,000	2.34	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刁春兰	-277,138	2,862,656	1.74	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甘肃金 城新三 板股权 投资基 金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2,680,000	1.63	0	0	无	0	其他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0
文菁华	6,066,621	人民币普通股	6,066,621
新疆久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4,999,800	人民币普通股	4,999,800
吴昊天	4,333,317	人民币普通股	4,333,317
林文伟	3,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0,000

徐沙	3,8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35,000
刁春兰	2,862,656	人民币普通股	2,862,656
甘肃金城新三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6,905	人民币普通股	2,226,905
青岛静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闫洪嘉、博强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2、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闫洪嘉	51,000,000	2023-12-24	-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	21,250,000	2023-12-24	-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深圳市博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0,000	2023-12-24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民生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309,900	2022-12-24		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闫洪嘉、博强投资、深圳市博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注：上述可上市交易日期若为非交易日，可上市交易日为该日期的次一交易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明冠新材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02,200	2021-12-24	-2,112,350	1,989,85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系原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2,051,100	2022-12-24	-741,200	2,051,100

注: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股份741,200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定向增发股票的保荐机构,终止与原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协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闫洪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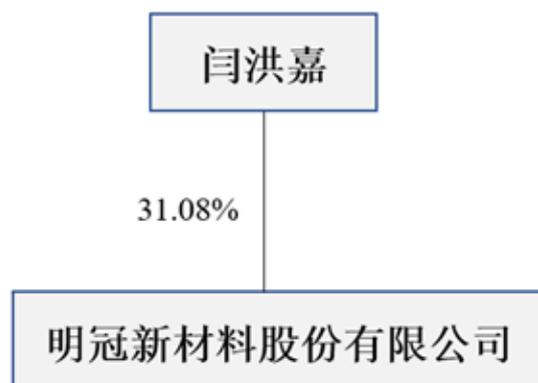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闫洪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闫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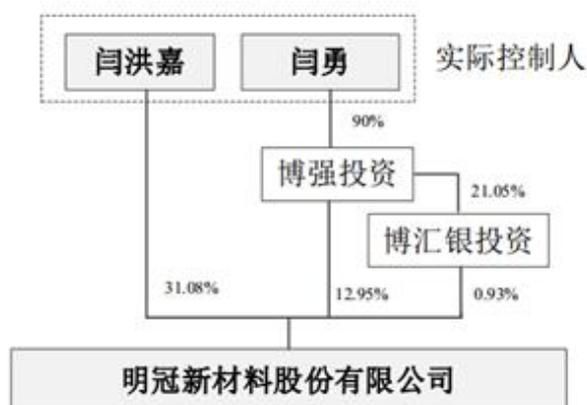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	王培业	2010年11月1日	91310114564752427X	10,000,000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闫洪嘉、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为闫勇控制的企业。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2〕3-320号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冠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冠新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冠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8、收入）、（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以及（十六、其他重要事项6、分部信息）之说明。

明冠新材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太阳能电池背板、铝塑膜等产品销售。2021 年度，明冠新材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289,068,858.97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263,776,764.31 元，占营业收入的 98.04%。

公司销售太阳能电池背板、铝塑膜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公司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由于营业收入是明冠新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明冠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二) 应收账款减值

###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之说明、以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5. 应收账款）之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明冠新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49,226,553.76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6,850,867.92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22,375,685.84 元。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涉诉情况、还款记录、担保物价值等因素，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账龄依据划分组合，与该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抽样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明冠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明冠新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明冠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冠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冠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明冠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华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邝秋香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93,549,955.24	649,934,931.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6,948,039.86	160,487,872.09
应收账款		422,375,685.84	408,711,463.55
应收款项融资		201,517,594.17	102,239,270.80
预付款项		18,627,074.42	11,847,273.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704,812.16	5,053,761.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2,726,879.46	108,733,234.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589,874.54	3,297,092.14
流动资产合计		1,537,039,915.69	1,450,304,899.2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73,099.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244,916.65	11,798,592.45
固定资产		215,355,512.57	129,171,717.12
在建工程		69,745,847.04	45,417,609.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1,979,491.27	70,946,452.59
开发支出			
商誉		13,979,494.75	
长期待摊费用		9,284,011.24	9,548,94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08,486.86	13,664,44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477,366.56	8,170,721.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548,226.34	288,718,476.80
资产总计		1,984,588,142.03	1,739,023,376.0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00	30,230,259.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2,937,262.67	127,037,767.34
应付账款		200,646,600.07	215,889,757.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06,038.64	2,092,884.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01,323.87	6,554,970.34
应交税费		2,401,773.00	2,376,557.03
其他应付款		42,157,095.44	5,528,021.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1,679.06	276,500.28
流动负债合计		539,711,772.75	389,986,718.52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071,275.16	23,285,44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71,275.16	23,285,448.70
负债合计		557,783,047.91	413,272,167.2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4,087,736.00	164,087,7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3,300,554.70	703,300,554.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9,465.89	-65,817.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470,630.24	48,338,543.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7,064,826.83	410,090,19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5,734,281.88	1,325,751,208.84
少数股东权益		11,070,812.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6,805,094.12	1,325,751,208.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4,588,142.03	1,739,023,376.06

公司负责人：闫洪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锡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锡安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51,080,844.12	642,834,350.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449,640.67	151,199,495.75
应收账款		404,389,571.22	393,366,935.27
应收款项融资		195,171,201.10	101,459,615.95
预付款项		8,185,738.03	8,388,032.36

其他应收款		60,013,030.86	74,200,016.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6,977,789.39	87,096,724.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14,536.31	2,349,656.73
流动资产合计		1,430,882,351.70	1,460,894,827.20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4,010,000.00	63,449,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244,916.65	11,798,592.45
固定资产		186,099,970.23	126,304,732.89
在建工程		30,635,876.02	33,787,800.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0,156,191.16	41,278,896.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90,095.17	7,626,421.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6,029.04	9,247,54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85,322.01	4,768,012.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7,898,400.28	298,261,396.35
资产总计		1,948,780,751.98	1,759,156,223.5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000.00	30,230,259.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2,937,262.67	127,037,767.34
应付账款		178,509,404.61	220,128,267.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0,460.89	1,865,073.22
应付职工薪酬		6,756,127.39	4,962,288.22
应交税费		2,094,269.85	2,116,664.09
其他应付款		12,300,121.77	5,269,895.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5,616.52	242,459.52
流动负债合计		483,673,263.70	391,852,674.8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830,442.32	16,529,824.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30,442.32	16,529,824.84
负债合计		499,503,706.02	408,382,499.7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4,087,736.00	164,087,7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3,300,554.70	703,300,554.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470,630.24	48,338,543.31
未分配利润		520,418,125.02	435,046,889.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9,277,045.96	1,350,773,723.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8,780,751.98	1,759,156,223.55

公司负责人：闫洪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锡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锡安

###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89,068,858.97	918,629,999.98
其中：营业收入		1,289,068,858.97	918,629,999.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9,219,159.47	830,162,588.38
其中：营业成本		1,065,076,803.56	731,984,071.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91,786.11	5,746,918.61
销售费用		28,058,967.21	20,072,859.45
管理费用		32,293,249.04	30,766,948.63
研发费用		52,601,447.70	37,067,793.53
财务费用		-2,803,094.15	4,523,997.04
其中：利息费用		8,876.40	1,152,790.13
利息收入		3,711,391.84	1,061,304.31
加：其他收益		26,035,220.21	38,838,248.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9,922.31	-1,670,243.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352.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44,395.62	-4,204,168.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9,741.82	-863,806.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699,495.82	120,567,441.60
加：营业外收入		395,020.39	207,176.97
减：营业外支出		4,623,918.60	47,807.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470,597.61	120,726,810.91
减：所得税费用		14,627,162.23	15,237,566.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843,435.38	105,489,244.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843,435.38	105,489,244.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924,268.25	105,489,244.2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0,832.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648.01	-212,604.8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648.01	-212,604.8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648.01	-212,604.8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648.01	-212,604.8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719,787.37	105,276,639.4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800,620.24	105,276,639.4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832.8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8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8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闫洪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锡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锡安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99,138,532.21	874,916,378.17
减：营业成本		993,582,676.73	698,550,892.18
税金及附加		3,071,162.27	4,967,039.66
销售费用		18,887,339.26	15,842,994.47
管理费用		23,784,642.73	23,419,223.73
研发费用		38,480,947.79	29,847,523.68
财务费用		-2,797,354.48	4,456,480.41
其中：利息费用		4,438.20	1,152,790.13
利息收入		3,770,990.51	1,052,816.85
加：其他收益		20,514,345.25	32,576,862.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3,672,323.70	-1,670,243.62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87,630.54	-1,934,157.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28,681.85	-711,155.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374,735.55	126,093,529.50
加：营业外收入		207,549.73	109,978.40
减：营业外支出		4,618,696.64	41,977.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963,588.64	126,161,530.54
减：所得税费用		15,642,719.32	16,076,888.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320,869.32	110,084,642.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320,869.32	110,084,642.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320,869.32	110,084,642.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闫洪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锡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锡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6,205,288.70	574,010,969.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01,710.70	4,032,711.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59,868.41	154,792,10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966,867.81	732,835,783.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7,990,989.78	467,114,610.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214,174.41	45,572,613.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74,847.34	32,949,747.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41,987.10	153,576,64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1,221,998.63	699,213,61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55,130.82	33,622,169.1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70,713.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800.00	88,727.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477,513.94	200,088,72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334,033.86	49,503,131.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3,639.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337,673.46	249,503,13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60,159.52	-49,414,403.3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2,019,1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30,230,259.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632,249,399.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191,58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826,423.60	852,945.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30,587.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26,423.60	61,075,11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26,423.60	571,174,283.5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2,437.41	2,071,548.9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54,994,151.35	557,453,598.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8,210,606.59	90,757,008.3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93,216,455.24	648,210,606.59

公司负责人：闫洪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锡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锡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1,628,529.31	569,565,419.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01,710.70	4,032,711.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09,679.95	151,248,12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3,039,919.96	724,846,260.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3,114,764.92	441,025,566.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18,951.55	34,854,95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36,647.90	31,060,167.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60,462.90	188,032,88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730,827.27	694,973,57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90,907.31	29,872,682.4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70,713.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476,725.42	20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065,038.69	29,336,037.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614,562.56	18,58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679,601.25	247,919,037.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02,875.83	-47,919,037.3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2,019,1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30,230,259.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	632,249,399.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191,58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821,985.40	852,945.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30,587.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21,985.40	61,075,11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21,985.40	571,174,283.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912.13	2,131,402.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362,680.67	555,259,330.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443,524.79	86,184,19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080,844.12	641,443,524.79

公司负责人：闫洪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锡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锡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4,087,736.00				703,300,554.70		-65,817.88		48,338,543.31		410,090,192.71		1,325,751,208.84		1,325,751,208.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087,736.00				703,300,554.70		-65,817.88		48,338,543.31		410,090,192.71		1,325,751,208.84		1,325,751,208.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648.01		13,132,086.93		76,974,634.12		89,983,073.04	11,070,812.24	101,053,885.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648.01				122,924,268.25		122,800,620.24	-80,832.87	122,719,787.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51,645.11	11,151,645.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151,645.11	11,151,645.11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4,087,736.00			703,300,554.70	-189,465.89	61,470,630.24	487,064,826.83	1,415,734,281.88	11,070,812.24	1,426,805,094.12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公积	一 般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2021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储备		风险准备			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065,736.00				171,086,988.04		146,787.01		37,330,079.10		315,609,412.63		647,239,002.78		647,239,00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065,736.00				171,086,988.04		146,787.01		37,330,079.10		315,609,412.63		647,239,002.78		647,239,002.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22,000.00				532,213,566.66		-212,604.89		11,008,464.21		94,480,780.08		678,512,206.06		678,512,20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604.89				105,489,244.29		105,276,639.40		105,276,639.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22,000.00				532,213,566.66								573,235,566.66		573,235,566.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022,000.00				532,213,566.66								573,235,566.66		573,235,566.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087,736.00				703,300,554.70		-65,817.88		48,338,543.31		410,090,192.71		1,325,751,208.84
													1,325,751,208.84

公司负责人：闫洪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锡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锡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4,087,736.00				703,300,554.70				48,338,543.31	435,046,889.83	1,350,773,723.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087,736.00				703,300,554.70				48,338,543.31	435,046,889.83	1,350,773,72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32,086.93	85,371,235.19	98,503,322.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320,869.32	131,320,86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132,086.93	-45,949,634.13	-32,817,547.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32,086.93	-13,132,086.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817,547.20	-32,817,547.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1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087,736.00				703,300,554.70				61,470,630.24	520,418,125.02	1,449,277,045.96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065,736.00				171,086,988.04				37,330,079.10	335,970,711.99	667,453,51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065,736.00				171,086,988.04				37,330,079.10	335,970,711.99	667,453,51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022,000.00				532,213,566.66				11,008,464.21	99,076,177.84	683,320,208.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0,084,642.05	110,084,642.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22,000.00				532,213,566.66						573,235,566.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022,000.00				532,213,566.66						573,235,566.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008,464.21	-11,008,464.2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08,464.21	-11,008,464.21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宜春市商务局批准,由原明冠科技(江西)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2010年11月15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西省宜春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900667497406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64,087,736.00元,股份总数164,087,73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75,079,9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9,007,836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电池背板、铝塑膜、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PVB膜、多功能薄膜、特种防护膜、特种功能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2年4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江西明冠锂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冠锂膜公司)、苏州明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明冠公司)、明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冠国际公司)、明冠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明冠公司)、苏州嘉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嘉明公司)、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明冠公司)、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华财通公司)7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说明)之说明。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

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工具减值

###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五、10.金融工具之说明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五、10.金融工具之说明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五、10.金融工具之说明。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

“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 (2) 合并财务报表

#####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22.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及按合同约定摊销年限
软件	5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2.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33.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

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太阳能电池背板、铝塑膜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公司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

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

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

会计处理。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对公司现行的部分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	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根据新租赁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无

##### 其他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简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前述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49,934,931.83	649,934,931.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0,487,872.09	160,487,872.09	
应收账款	408,711,463.55	408,711,463.55	
应收款项融资	102,239,270.80	102,239,270.80	
预付款项	11,847,273.30	11,847,273.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53,761.29	5,053,761.2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733,234.26	108,733,234.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97,092.14	3,297,092.14	
流动资产合计	1,450,304,899.26	1,450,304,899.2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798,592.45	11,798,592.45	
固定资产	129,171,717.12	129,171,717.12	
在建工程	45,417,609.52	45,417,609.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0,946,452.59	70,946,452.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48,942.04	9,548,94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64,441.62	13,664,44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70,721.46	8,170,721.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718,476.80	288,718,476.80	
资产总计	1,739,023,376.06	1,739,023,376.0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0,230,259.67	30,230,259.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037,767.34	127,037,767.34	
应付账款	215,889,757.70	215,889,757.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92,884.46	2,092,884.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54,970.34	6,554,970.34	
应交税费	2,376,557.03	2,376,557.03	
其他应付款	5,528,021.70	5,528,021.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76,500.28	276,500.28	
流动负债合计	389,986,718.52	389,986,718.52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285,448.70	23,285,44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85,448.70	23,285,448.70	

负债合计	413,272,167.22	413,272,167.2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4,087,736.00	164,087,7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3,300,554.70	703,300,554.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817.88	-65,817.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338,543.31	48,338,543.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0,090,192.71	410,090,19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325,751,208.84	1,325,751,208.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25,751,208.84	1,325,751,208.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739,023,376.06	1,739,023,376.0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42,834,350.03	642,834,350.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199,495.75	151,199,495.75	
应收账款	393,366,935.27	393,366,935.27	
应收款项融资	101,459,615.95	101,459,615.95	
预付款项	8,388,032.36	8,388,032.36	
其他应收款	74,200,016.86	74,200,016.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7,096,724.25	87,096,724.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49,656.73	2,349,656.73	
流动资产合计	1,460,894,827.20	1,460,894,827.20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449,400.00	63,449,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798,592.45	11,798,592.45	
固定资产	126,304,732.89	126,304,732.89	
在建工程	33,787,800.01	33,787,800.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278,896.52	41,278,896.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26,421.03	7,626,421.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47,540.89	9,247,54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8,012.56	4,768,012.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261,396.35	298,261,396.35	
资产总计	1,759,156,223.55	1,759,156,223.5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0,230,259.67	30,230,259.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037,767.34	127,037,767.34	
应付账款	220,128,267.67	220,128,267.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65,073.22	1,865,073.22	
应付职工薪酬	4,962,288.22	4,962,288.22	
应交税费	2,116,664.09	2,116,664.09	
其他应付款	5,269,895.14	5,269,895.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2,459.52	242,459.52	
流动负债合计	391,852,674.87	391,852,674.8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29,824.84	16,529,824.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29,824.84	16,529,824.84	
负债合计	408,382,499.71	408,382,499.7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4,087,736.00	164,087,7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3,300,554.70	703,300,554.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338,543.31	48,338,543.31	
未分配利润	435,046,889.83	435,046,889.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0,773,723.84	1,350,773,723.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59,156,223.55	1,759,156,223.5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8.25%、15%、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明冠锂膜公司	15
明冠国际公司	8.25、16.5
越南明冠公司	免税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6000812，有效期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明冠锂膜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6000491，有效期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依据越南 2013 年企业所得税法、政府 2013 年 12 月 26 日第 218/2013/ND-CP 号议定书有关企业所得税法施行细则第 16 条第 3 项之规定、越南财政部第 151/2014/TT-BTC 号公告第六条 3 项之规定，在经济社会困难地区投资，企业所得税享有自发生营业额时前二年免税，后续四年减半，优惠期结束后施用普通之税率为 20%。越南明冠公司位于越南北江省越安县云中乡云中工业区，并在 2020 年度开始有营业收入，故本期属于免税期间。

依越南北江省工业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4 月 2 日核发之第 982000240 号投资证明书，越南明冠公司系加工出口企业(Export Processing Enterprises-EPE)，所生产出来之产品全部出口，取得依越南 2014 年投资法、进出口税法及税务管理法对 EPE 之合法进出口权，可享有越南法律施用于加工出口企业之优惠。据此，越南明冠公司享有在 EPE 经营过程中免缴增值税，免缴进出口关税。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54.72	1,031.72
银行存款	393,214,700.52	648,209,574.87
其他货币资金	333,500.00	1,724,325.24
合计	393,549,955.24	649,934,931.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508,169.12	5,042,134.3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履约保函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2,063,839.22	129,471,456.07
商业承兑票据	54,884,200.64	31,016,416.02
合计	216,948,039.86	160,487,872.0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150,505.03
商业承兑票据		882,326.00
合计		44,032,831.0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872,334.56	100.00	2,924,294.70	1.33	216,948,039.86	162,136,660.67	100.00	1,648,788.58	1.02	160,487,872.0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62,063,839.22	73.71			162,063,839.22	129,471,456.07	79.85			129,471,456.07
商业承兑汇票	57,808,495.34	26.29	2,924,294.70	5.06	54,884,200.64	32,665,204.60	20.15	1,648,788.58	5.05	31,016,416.02
合计	219,872,334.56	100.00	2,924,294.70	1.33	216,948,039.86	162,136,660.67	100.00	1,648,788.58	1.02	160,487,872.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62,063,839.2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57,808,495.34	2,924,294.70	5.06
合计	219,872,334.56	2,924,294.70	1.3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8,788.58	1,275,506.12			2,924,294.70
合计	1,648,788.58	1,275,506.12			2,924,294.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442,357,675.26
1 至 2 年	3,147,233.71
2 至 3 年	2,038,990.27
3 年以上	1,682,654.52

---

合计	449,226,553.76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91,539.88	0.96	3,814,238.68	88.88	477,301.20	50,990,547.60	10.86	38,809,304.96	76.11	12,181,242.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4,935,013.88	99.04	23,036,629.24	5.18	421,898,384.64	418,491,218.90	89.14	21,960,997.99	5.25	396,530,220.91
合计	449,226,553.76	/	26,850,867.92	/	422,375,685.84	469,481,766.50	/	60,770,302.95	/	408,711,463.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西瑞隆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1,591,004.00	1,113,702.80	70.00	财务困难
建开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85,143.75	885,143.75	100.00	财务困难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748,440.00	748,440.00	100.00	财务困难
江西瑞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555,418.13	555,418.13	100.00	财务困难
辽宁矽钛照临能源有限公司	511,534.00	511,534.00	100.00	财务困难
合计	4,291,539.88	3,814,238.68	88.8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42,357,675.26	22,117,883.76	5.00
1-2 年	1,556,229.71	155,622.97	10.00
2-3 年	368,552.00	110,565.60	30.00
3 年以上	652,556.91	652,556.91	100.00
合计	444,935,013.88	23,036,629.24	5.1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809,304.96	318,200.80	6,627,367.41	28,685,899.67		3,814,238.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60,997.99	1,073,762.76			1,868.49	23,036,629.24

合计	60,770,302.95	1,391,963.56	6,627,367.41	28,685,899.67	1,868.49	26,850,867.92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4,728,796.88	诉讼协议回款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1,077,514.29	破产清算回款
广东天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1,056.24	催收回款
合计	6,627,367.41	

其他说明：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包括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和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LTD;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685,899.6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货款	25,783,027.11	破产清算	经财务总监、总经理审批	否
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	货款	2,902,872.56	破产清算	经财务总监、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28,685,899.67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144,930,240.44	32.26	7,246,512.03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271,847.98	19.20	4,313,592.4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7,563,584.56	8.36	1,878,179.24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28,253,419.18	6.29	1,412,670.96

韩华新能源(启东)有限公司	21,506,039.70	4.79	1,075,301.99
合计	318,525,131.86	70.90	15,926,256.62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517,594.17	102,239,270.80
合计	201,517,594.17	102,239,270.8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1,966,066.22
小计	241,966,066.2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承兑的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 依据《票据法》之规定, 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对除此之外的商业银行承兑的票据, 公司未将已背书或贴现的承兑汇票终止确认。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562,570.22	99.66	11,817,093.30	99.75
1 至 2 年	47,004.20	0.25	30,180.00	0.25
2 至 3 年	17,500.00	0.09		-
合计	18,627,074.42	100.00	11,847,273.3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辰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334,500.00	17.90
深圳妙飞贸易有限公司	2,613,810.95	14.03
上海普恩化工有限公司	2,252,800.00	12.09
东丽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1,872,622.00	10.05
嘉祈(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1,788,928.00	9.60
合计	11,862,660.95	63.6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704,812.16	5,053,761.29
合计	26,704,812.16	5,053,761.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567,984.90
1 至 2 年	27,960,175.27
2 至 3 年	72,955.40
3 年以上	6,800.00
合计	29,607,915.5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7,919,995.27	
应收政府款项-上市奖励		4,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856,864.97	701,772.23
员工备用金	9,205.30	46,200.00
其他	821,850.03	386,316.56
合计	29,607,915.57	5,134,288.7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6,491.42	38,406.08	5,630.00	80,527.5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815.00	1,815.00		
--转入第三阶段		9,611.08	-9,611.0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636.57	-45,902.16	28,767.70	15,502.1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1,086.27	2,792,087.53	3,900.00	2,807,073.8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78,399.26	2,796,017.53	28,686.62	2,903,103.4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变动主要系公司本期收购兴华财通公司，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80,527.50	15,502.11			2,807,073.80	2,903,103.41
坏账准备						
合计	80,527.50	15,502.11			2,807,073.80	2,903,103.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兴华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往来款	27,903,775.27	1-2 年	94.24	2,790,377.53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60,729.68	1 年以内	1.56	23,036.48
江西雄兴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106,218.76	1 年以内	0.36	5,310.94
江西海佳电器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0.34	5,000.00
江西雄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66,551.04	1 年以内	0.22	3,327.55
合计		28,637,274.75		96.72	2,827,052.50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300,475.50	455,693.58	103,844,781.92	41,978,572.16	127,942.71	41,850,629.45
在产品	35,012,346.78	81,893.83	34,930,452.95	34,256,298.18	110,794.51	34,145,503.67
库存商品	98,952,236.51	1,380,234.55	97,572,001.96	27,572,217.17	738,121.97	26,834,095.20
发出商品	4,804,774.92		4,804,774.92	5,903,005.94		5,903,005.94
委托加工物资	1,574,867.71		1,574,867.71			
合计	244,644,701.42	1,917,821.96	242,726,879.46	109,710,093.45	976,859.19	108,733,234.26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7,942.71	455,693.58		127,942.71		455,693.58
在产品	110,794.51	81,016.72		109,917.40		81,893.83
库存商品	738,121.97	1,253,031.51		610,918.93		1,380,234.55
合计	976,859.19	1,789,741.81		848,779.04		1,917,821.9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领用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332,601.86	3,297,092.1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57,272.68	
合计	14,589,874.54	3,297,092.1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10,416.45		-66,352.47						10,344,063.98	
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0,308.48								1,230,308.48	
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726.94								198,726.94	
小计		11,839,451.87		-66,352.47						11,773,099.40	
合计		11,839,451.87		-66,352.47						11,773,099.40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761,619.59	2,124,944.80	12,886,564.3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761,619.59	2,124,944.80	12,886,564.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50,686.47	237,285.47	1,087,971.94
2.本期增加金额	468,678.12	84,997.68	553,675.80
(1) 计提或摊销	468,678.12	84,997.68	553,675.8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19,364.59	322,283.15	1,641,647.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42,255.00	1,802,661.65	11,244,916.65
2.期初账面价值	9,910,933.12	1,887,659.33	11,798,592.45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 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5,355,512.57	129,171,717.1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15,355,512.57	129,171,717.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041,081.76	12,326,208.83	169,395,644.61	2,748,578.40	3,993,646.48	242,505,160.08
2.本期增加金额	34,664,920.89	2,931,236.69	69,050,218.89	2,467,972.86	872,684.76	109,987,034.09
(1) 购置	7,751,081.02				70,287.84	7,821,368.86
(2) 在建工程转入	26,913,839.87	2,931,236.69	69,002,775.05	2,467,972.86	638,779.76	101,954,604.23
(3) 企业合并增加					163,617.16	163,617.16
(4) 外币报表折算			47,443.84			47,443.84
3.本期减少金额	827,188.18		39,225,156.47	265,686.18	84,338.36	40,402,369.19
(1) 处置或报废	697,204.94		39,225,156.47	255,129.23	32,286.30	40,209,776.94
(2) 外币报表折算	129,983.24			10,556.95	52,052.06	192,592.25
4.期末余额	87,878,814.47	15,257,445.52	199,220,707.03	4,950,865.08	4,781,992.88	312,089,824.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050,212.78	1,955,066.56	90,758,605.39	1,970,930.74	2,069,778.61	112,804,594.08
2.本期增加金额	3,213,906.26	679,349.12	14,338,964.80	238,144.86	518,543.52	18,988,908.56
(1) 计提	3,213,906.26	679,349.12	14,338,515.07	238,144.86	462,802.40	18,932,717.71
(2) 企业合并增加					55,741.12	55,741.12
(3) 外币报表折算			449.73			449.73

3.本期减少金额	194,164.09		34,861,154.56	242,632.89	27,213.79	35,325,165.33
(1) 处置或报废	194,164.09		34,861,154.56	242,372.77	24,814.13	35,322,505.55
(2) 外币报表折算				260.12	2,399.66	2,659.78
4.期末余额	19,069,954.95	2,634,415.68	70,236,415.63	1,966,442.71	2,561,108.34	96,468,337.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28,848.88			528,848.8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外币报表折算						
3.本期减少金额			262,873.78			262,873.78
(1) 处置或报废			262,873.78			262,873.78
(2) 外币报表折算						
4.期末余额			265,975.10			265,975.1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808,859.52	12,623,029.84	128,718,316.30	2,984,422.37	2,220,884.54	215,355,512.57
2.期初账面价值	37,990,868.98	10,371,142.27	78,108,190.34	777,647.66	1,923,867.87	129,171,717.12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80,692.11	68,470.39	265,975.10	46,246.62	
小 计	380,692.11	68,470.39	265,975.10	46,246.62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明冠 2#仓库	10,814,031.19	尚未经政府验收
明冠 3#仓库	1,536,887.89	尚未经政府验收
明冠 4#仓库	1,536,760.37	尚未经政府验收
明冠 5#水泵房 仓储室 变电所	1,654,675.49	尚未经政府验收
明冠 9#丁类仓库	4,212,722.78	尚未经政府验收
明冠 6#保安室	108,859.57	尚未经政府验收
明冠 7#保安室	166,462.49	尚未经政府验收
小 计	20,030,399.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 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745,847.04	45,417,609.52
合计	69,745,847.04	45,417,609.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2 亿平方米光伏组件封装用 POE 胶膜扩建项目	19,558,762.94		19,558,762.94			
厂房（苏州）	20,529,419.95		20,529,419.95	3,628,955.21		3,628,955.21
越南 POE 新建项目	14,098,955.43		14,098,955.43	6,521,850.00		6,521,850.00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	3,222,337.26		3,222,337.26	7,512,900.00		7,512,900.00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扩建项目	6,587,571.60		6,587,571.60	18,698,873.52		18,698,873.52
厂房装修工程（嘉明）	947,058.38		947,058.38			
江西省光电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扩建项目	278,014.54		278,014.54			
零星工程	3,867,352.54		3,867,352.54	2,029,211.95		2,029,211.95
在安装设备	533,300.00		533,300.00	398,789.12		398,789.12
POE 新建项目	123,074.40		123,074.40	4,717,459.08		4,717,459.08
光伏安装工程				1,909,570.64		1,909,570.64
合计	69,745,847.04		69,745,847.04	45,417,609.52		45,417,609.52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2 亿平方米光伏组件封装用 POE 胶膜扩建项目	194,045,500.00		39,418,023.23	19,859,260.29		19,558,762.94	20.31	20.31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厂房(苏州)	124,100,000.00	3,628,955.21	16,900,464.74			20,529,419.95	16.54	16.54				自有资金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扩建项目	116,990,000.00	18,698,873.52	34,455,882.27	45,567,184.17	1,000,000.02	6,587,571.60	44.08	44.08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越南 POE 新建项目	20,393,400.00	6,521,850.00	7,577,105.43			14,098,955.43	69.13	69.13				自有资金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锂电池铝塑膜扩建项目	43,764,100.00	7,512,900.00	14,283,795.77	18,574,358.51		3,222,337.26	49.8	49.8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江西省光电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扩建项目	30,000,000.00		278,014.54			278,014.54	0.93	0.93				募集资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POE 新建项目	20,000,000.00	4,717,459.08	3,431,309.69	8,025,694.37		123,074.40	40.7	40.7				自有资金
光伏安装工程	3,200,000.00	1,909,570.64	1,021,666.05	2,931,236.69			91.6	100				自有资金
合计	552,493,000.00	42,989,608.45	117,366,261.72	94,957,734.03	1,000,000.02	64,398,136.12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858,405.91	1,296,200.15	76,154,606.06
2.本期增加金额	2,902,536.28		2,902,536.28
(1)购置	2,902,536.28		2,902,536.2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7,760,942.19	1,296,200.15	79,057,142.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12,013.54	496,139.93	5,208,153.47
2.本期增加金额	1,628,564.47	240,933.13	1,869,497.60
(1)计提	1,628,564.47	240,933.13	1,869,497.6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340,578.01	737,073.06	7,077,651.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420,364.18	559,127.09	71,979,491.27
2.期初账面价值	70,146,392.37	800,060.22	70,946,452.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其他	
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979,494.75			13,979,494.75
合计		13,979,494.75			13,979,494.75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1,297,214.67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金额：12,292,153.70，按合并日资产组公允价值分摊至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3,589,368.37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 2) 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000,000.00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金额：1,452,693.18，按合并日资产组公允价值分摊至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3,452,693.18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 3) 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00,000.00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金额：234,647.87，按合并日资产组公允价值分摊至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434,647.87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12.42%，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上述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组所投资公司的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收购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13,979,494.75 元，按合并日资产组公允价值将商誉分摊至各资产组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8,867,223.72	3,040,156.66	2,761,511.66		9,145,868.72
绿化工程及零星土建工程	681,718.32	86,470.52	630,046.32		138,142.52
合计	9,548,942.04	3,126,627.18	3,391,557.98		9,284,011.2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政府补助	9,751,022.20	1,462,653.33	8,324,123.83	1,924,180.97
资产减值准备	31,394,439.67	4,709,165.96	63,043,922.45	9,752,803.34
可抵扣亏损	29,329,537.63	4,399,430.64	7,949,829.25	1,987,457.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14,912.89	137,236.93		
合计	71,389,912.39	10,708,486.86	79,317,875.53	13,664,441.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67,623.42	961,404.65
可抵扣亏损	27,852,403.10	19,498,241.11
合计	31,320,026.52	20,459,645.7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1 年		2,249,075.36	
2022 年	4,656,166.44	4,656,166.44	
2023 年	5,521,899.49	4,434,008.03	
2024 年	6,963,652.07	2,840,019.67	
2025 年	6,310,554.91	5,318,971.61	
2026 年	4,400,130.19		
合计	27,852,403.10	19,498,241.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33,477,366.56		33,477,366.56	8,170,721.46		8,170,721.46
合计	33,477,366.56		33,477,366.56	8,170,721.46		8,170,721.46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230,259.67
保证借款	5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0,230,259.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82,937,262.67	127,037,767.34
合计	282,937,262.67	127,037,767.3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商品及劳务款	169,505,519.11	203,125,475.38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31,141,080.96	12,764,282.32
合计	200,646,600.07	215,889,757.7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306,038.64	2,092,884.46
合计	1,306,038.64	2,092,884.4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54,970.34	71,282,801.70	68,736,448.17	9,101,323.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36,010.27	2,836,010.2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554,970.34	74,118,811.97	71,572,458.44	9,101,323.8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32,179.05	64,494,519.36	61,954,827.63	9,071,870.78
二、职工福利费		3,056,523.20	3,056,523.20	
三、社会保险费		1,441,463.73	1,441,463.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93,109.01	1,193,109.01	
工伤保险费		113,170.63	113,170.63	
生育保险费		135,184.09	135,184.09	
四、住房公积金		1,463,077.72	1,463,077.7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791.29	827,217.69	820,555.89	29,453.0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554,970.34	71,282,801.70	68,736,448.17	9,101,323.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50,980.72	2,750,980.72	
2、失业保险费		85,029.55	85,029.5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36,010.27	2,836,010.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31,134.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2	421,776.0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34,248.47	260,997.00
房产税	102,166.65	102,166.65
土地使用税	613,923.52	614,175.20
教育费附加	3.57	180,761.17
地方教育附加	2.38	120,507.45
环境保护税	16,527.79	7,765.20
印花税	34,892.30	37,273.57
合计	2,401,773.00	2,376,557.03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157,095.44	5,528,021.70
合计	42,157,095.44	5,528,021.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8,960,096.00	
押金保证金	7,795,287.12	1,073,172.95
预提成本费用	4,565,263.71	3,813,486.93
其他	836,448.61	641,361.82
合计	42,157,095.44	5,528,021.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1,679.06	276,500.28
合计	161,679.06	276,500.2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8、长期应付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专项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285,448.70	5,209,600.00	10,423,773.54	18,071,275.16	资产和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3,285,448.70	5,209,600.00	10,423,773.54	18,071,275.1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设备及生产设备的购买”企业发展资金计划政府补助	1,452,041.92			547,749.96		904,291.96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00 万平方米太阳能背板补助	1,836,936.33			681,775.44		1,155,160.89	与资产相关
光伏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	1,583,333.37			99,999.96		1,483,333.41	与资产相关
锂电池封装塑膜的研发与应用项目	5,533,333.29			800,000.04		4,733,333.25	与资产相关
“宜春市光电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	467,440.00			175,290.00		292,150.00	与资产相关

设项目补助							
氟化聚烯烃背板开发项目	807,240.00			115,320.00		691,920.00	与资产相关
钢塑板用耐候复合膜开发项目	1,581,000.00			186,000.00		1,395,000.00	与资产相关
热法铝塑复合膜开发项目	1,699,999.96			200,000.04		1,499,999.92	与资产相关
高功率一体化太阳能电池组件封装材料研发项目	161,666.63			20,000.04		141,666.59	与资产相关
透明网格结构太阳能电池背板开发项目	161,666.63			20,000.04		141,666.59	与资产相关
新型 1000VBO 背板开发项目	323,333.37			39,999.96		283,333.41	与资产相关
光伏组件专用快固型封装 POE 胶膜开发项目	113,166.63			14,000.04		99,166.59	与资产相关
锂电池电极极耳胶膜开发项目	159,999.96			20,000.04		139,999.92	与资产相关
耐腐蚀锂电池铝塑膜开发项目	159,999.96			20,000.04		139,999.92	与资产相关
高端 3C 锂电池专用黑色铝塑膜开发项目	800,000.04			99,999.62		700,000.42	与资产相关
一种动力锂电	1,200,000.00			150,000.00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池用新型结构铝塑膜开发项目							
封装一体式背板的研发	268,666.71			30,999.96		237,666.75	与资产相关
铝塑膜两次成型工艺的研发	173,333.29			20,000.71		153,332.58	与资产相关
柔性电池用铝塑膜的研发	65,000.00			7,500.00		57,5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韧性氟膜在太阳能背板中的应用研究	270,000.00			3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种白色 EVA 专用 PET 型结构背板	270,000.00			3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端 3C 锂电池专用黑色铝塑膜开发项目	2,330,918.71			2,330,918.71			与收益相关
一种动力锂电池用新型结构铝塑膜开发项目	1,866,371.90			1,866,371.90			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光伏组件封装胶膜助剂快速吸收技术研究与开发		5,209,600.00		2,917,847.04		2,291,752.9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285,448.70	5,209,600.00		10,423,773.54		18,071,275.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84、政府补助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4,087,736.00						164,087,736.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0,176,454.70			700,176,454.70
其他资本公积	3,124,100.00			3,124,100.00
合计	703,300,554.70			703,300,554.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817.88	-123,648.01				-123,648.01		-189,465.89
其中：权益法								

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817.88	-123,648.01				-123,648.01		-189,465.8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817.88	-123,648.01				-123,648.01		-189,465.8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338,543.31	13,132,086.93		61,470,630.2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8,338,543.31	13,132,086.93		61,470,630.2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盈余公积变动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0,090,192.71	315,609,412.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0,090,192.71	315,609,412.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924,268.25	105,489,244.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132,086.93	11,008,464.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817,547.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7,064,826.83	410,090,192.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其他说明：

根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4,087,7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2,817,547.2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3,776,764.31	1,039,525,958.05	912,049,346.04	725,723,704.53
其他业务	25,292,094.66	25,550,845.51	6,580,653.94	6,260,366.59
合计	1,289,068,858.97	1,065,076,803.56	918,629,999.98	731,984,071.12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太阳能电池背板	1,054,473,504.62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109,619,653.97
其他光伏产品	2,760,819.39
铝塑膜	96,922,786.33
其他业务	24,498,237.06
小计	1,288,275,001.3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198,751,071.98
海外	89,523,929.39
小计	1,288,275,001.37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288,275,001.37
小计	1,288,275,001.37
合计	1,288,275,001.3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092,884.46 元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791.85	1,480,002.35
教育费附加	186,994.20	1,054,476.27
印花税	605,007.13	389,379.20
房产税	408,666.80	368,973.87
土地使用税	2,457,455.84	2,420,399.17
环保税	71,210.29	30,267.75
车船税	660.00	3,420.00
合计	3,991,786.11	5,746,918.6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8,222,201.46	5,900,703.15
业务招待费	8,279,773.11	4,912,069.92
业务推广费	3,571,822.69	717,182.46
检测服务费	3,908,414.92	4,779,198.07
差旅费	2,113,960.53	1,502,692.20
折旧及摊销费	242,904.84	3,196.68
办公费	125,430.63	243,178.62
运输费	96,721.38	69,610.58
其他费用	1,497,737.65	1,945,027.77
合计	28,058,967.21	20,072,859.4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16,173,439.82	12,842,291.11
中介机构咨询费	5,563,595.97	4,010,675.90
折旧及摊销费	5,005,138.03	6,314,456.55
办公费	2,005,077.73	2,433,777.32
差旅费	898,956.82	1,552,234.36
业务招待费	1,503,978.98	2,864,766.20
其他费用	1,143,061.69	748,747.19
合计	32,293,249.04	30,766,948.6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36,665,057.20	26,703,860.85
工资及福利费	12,369,865.15	7,948,616.39
认证测试费	1,019,590.20	921,516.41
折旧及摊销费	205,973.16	226,308.31
其他	2,340,961.99	1,267,491.57
合计	52,601,447.70	37,067,793.5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711,391.84	-1,061,304.31
利息支出	8,876.40	1,152,790.13
汇兑损益	52,437.41	3,682,453.44
手续费	846,983.88	750,057.78
合计	-2,803,094.15	4,523,997.0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308,635.89	3,453,781.5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678,588.27	35,323,873.8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7,996.05	60,593.53
合计	26,035,220.21	38,838,248.97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4、政府补助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352.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70,713.9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770,484.58	-1,450,085.37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损益	-873,954.58	-220,158.25
合计	3,659,922.31	-1,670,243.62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3,944,395.62	-4,204,168.40
合计	3,944,395.62	-4,204,168.40

其他说明：

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89,741.82	-863,806.9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789,741.82	-863,806.95

其他说明：

无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益	80,628.85		80,628.85
罚款及赔款收入	174,878.96	173,179.59	174,878.96
其他	139,512.58	33,997.38	139,512.58
合计	395,020.39	207,176.97	395,020.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610,421.15	9,775.60	4,610,421.15
对外捐赠		3,000.00	
其他	13,497.45	35,032.06	13,497.45
合计	4,623,918.60	47,807.66	4,623,918.60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71,207.47	14,620,604.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55,954.76	616,961.83
合计	14,627,162.23	15,237,566.6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7,470,597.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620,589.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3,839.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36,544.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5,675.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3,506.00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7,829,553.49
税率变动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1,766,760.24
其他	-39,431.07
所得税费用	14,627,162.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期末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817.88	-123,648.01			-123,648.01		-189,465.89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817.88	-123,648.01			-123,648.01		-189,465.8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817.88	-123,648.01			-123,648.01		-189,465.89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20,773,050.62	19,267,949.06
收到利息收入	3,711,391.84	1,061,304.31
收到往来款	10,422,213.12	
收回保函等各类保证金	1,390,825.24	134,275,078.73

其他	362,387.59	187,770.50
合计	36,659,868.41	154,792,102.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3,423,603.28
支付销售、管理、研发费用等款项	33,281,505.77	28,636,341.51
支付手续费等财务费用	846,983.88	750,057.78
支付保函等各类保证金		120,728,608.51
其他	13,497.45	38,032.06
合计	34,141,987.10	153,576,643.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结构性存款等		200,000,000.00
赎回理财产品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2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等		200,000,000.00
购买理财产品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2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机构服务费		27,030,587.74
合计		27,030,587.7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22,843,435.38	105,489,244.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54,653.80	5,067,975.35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486,393.51	19,972,242.6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869,497.60	1,776,982.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91,557.98	3,992,507.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9,792.30	9,775.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313.81	4,535,398.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04,361.47	220,15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55,954.76	616,961.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231,747.59	-16,050,742.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117,094.49	-99,594,964.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414,781.19	7,586,629.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55,130.82	33,622,169.1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3,216,455.24	648,210,606.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8,210,606.59	90,757,008.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994,151.35	557,453,598.28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000,000.00
其中：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96,360.40
其中：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6,360.4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3,639.60

其他说明：

无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3,216,455.24	648,210,606.59
其中：库存现金	1,754.72	1,031.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3,214,700.52	648,209,574.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216,455.24	648,210,606.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08,169.12	5,042,134.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261,345,937.33	304,939,165.64
其中：支付货款	217,173,879.45	293,124,414.08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44,172,057.88	11,814,751.56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3,500.00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44,032,831.03	已背书或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44,366,331.03	

其他说明：

无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134,146.44
其中：美元	3,087,352.19	6.3757	19,684,031.36
越南盾	5,173,153,938.00	0.000280004	1,448,503.80
港币	1,970.74	0.8176	1,611.28
应收账款			19,434,951.69
其中：美元	3,048,285.16	6.3757	19,434,951.69
越南盾			
港币			
应付账款：			5,759,231.11
其中：美元	855,520.50	6.3757	5,454,542.05
越南盾	1,088,159,674.00	0.000280004	304,689.06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实体	注册及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明冠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盾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3,308,635.89	其他收益	3,308,635.89
与收益相关	22,678,588.27	其他收益	22,678,588.2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明细情况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研发设备及生产设备的购买”企业发展资金计划政府补助	1,452,041.92		547,749.96	904,291.96	其他收益	a
年产1500万平方米太阳能背板补助	1,836,936.33		681,775.44	1,155,160.89	其他收益	b
光伏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	1,583,333.37		99,999.96	1,483,333.41	其他收益	c
锂电池封装塑膜的研发与应用项目	5,533,333.29		800,000.04	4,733,333.25	其他收益	d
“宜春市光电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补助	467,440.00		175,290.00	292,150.00	其他收益	e
氟化聚烯烃背板开发项目	807,240.00		115,320.00	691,920.00	其他收益	f
钢塑板用耐候复合膜开发项目	1,581,000.00		186,000.00	1,395,000.00	其他收益	g
热法铝塑复合膜开发项目	1,699,999.96		200,000.04	1,499,999.92	其他收益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高功率一体化太阳能电池组件封装材料研发项目	161,666.63		20,000.04	141,666.59	其他收益	h
透明网格结构太阳能电池背板开发项目	161,666.63		20,000.04	141,666.59	其他收益	
新型 1000VBO 背板开发项目	323,333.37		39,999.96	283,333.41	其他收益	
光伏组件专用快固型封装 POE 胶膜开发项目	113,166.63		14,000.04	99,166.59	其他收益	
锂电池电极极耳胶膜开发项目	159,999.96		20,000.04	139,999.92	其他收益	i
耐腐蚀锂电池铝塑膜开发项目	159,999.96		20,000.04	139,999.92	其他收益	
高端 3C 锂电池专用黑色铝塑膜开发项目	800,000.04		99,999.62	700,000.42	其他收益	
一种动力锂电池用新型结构铝塑膜开发项目	1,200,000.00		150,000.00	1,050,000.00	其他收益	j
封装一体式背板的研发	268,666.71		30,999.96	237,666.75	其他收益	
铝塑膜两次成型工艺的研	173,333.29		20,000.71	153,332.58	其他收益	k
发	65,000.00		7,500.00	57,500.00	其他收益	
柔性电池用铝塑膜的研	270,000.00		30,000.00	240,000.00	其他收益	l
发	270,000.00		30,000.00	240,000.00	其他收益	
高韧性氟膜在太阳能背板中的应用研究						
一种白色 EVA 专用 PET 型结构背板						
小 计	19,088,158.09		3,308,635.89	15,779,522.20		

##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结转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列报项目	说明
高端 3C 锂电池专用黑色铝塑膜开发项目	2,330,918.71		2,330,918.71		其他收益	i
一种动力锂电池用新型结构铝塑膜开发项目	1,866,371.90		1,866,371.90		其他收益	
太阳能光伏组件封装胶膜助剂快速吸收技术研究与开发		5,209,600.00	2,917,847.04	2,291,752.96	其他收益	m
小 计	4,197,290.61	5,209,600.00	7,115,137.65	2,291,752.96		

a. 根据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和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企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宜区经计字〔2008〕71号)，公司分别于 2011 年收到 4,960,000.00 元、2012 年收到 517,500.00 元，合计 5,477,500.00 元补助款，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 2021 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547,749.96 元。

b. 根据宜春市财政局和宜春市科技局《关于下达宜春市 2013 年科技创新“六个一”工程项目与资金的通知》(宜财教指〔2013〕171号)、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和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企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宜区经计字〔2014〕20号)、《江西省能源局关于下达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平方米太阳能背板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赣能煤炭

字〔2014〕238号),公司分别于2013年收到500,000.00元、2014年收到5,700,000.00元补助款,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681,775.44元。

c. 根据宜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省级光伏产品推广应用示范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宜财企指〔2014〕6号),公司于2014年收到2,000,000.00元补助款,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99,999.96元。

d.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和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企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宜区经计字〔2017〕111号),公司于2017年收到8,000,000.00元补助款,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800,000.04元。

e.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和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企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宜区经计字〔2015〕19号、〔2013〕22号),公司于2013年收到1,752,900.00元补助款,2015年收到3,600,000.00元补助款(其中611,111.11元与资产相关,2,988,888.89元与收益相关),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2020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175,290.00元。

f.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和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企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宜区经计字〔2017〕111号),公司于2017年收到1,153,200.00元补助款,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115,320.00元。

g.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18〕宜区财预指189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18〕58号),公司于2018年6月收到由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企业发展资金3,860,000.00元,其中钢塑板用耐候复合膜开发项目指标1,860,000.00元,热法铝塑复合膜开发项目2,000,000.00元,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386,000.04元。

h.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19〕宜区财预指57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19〕15号),公司于2019年2月收到由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项目资金26,630,000.00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设备补助金额为940,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金额为25,690,000.00元,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及公司已发生的相关研发投入费用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94,000.08元。

i.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19〕宜区财预指20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19〕3号),公司于2019年1月收到由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项目资金20,601,800.00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设备补助金额为2,900,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金额为17,701,800.00元,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及公司已发生的相关研发投入费用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4,487,290.31元。

j.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19〕宜区财预指379号)、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19〕95号），公司于2019年9月收到由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项目资金1,240,000.00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设备补助金额为310,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金额为930,000.00元，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及公司已发生的相关研发投入费用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30,999.96元。

k.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19〕宜区财预指379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19〕95号），公司于2019年9月收到由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项目资金960,000.00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设备补助金额为275,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金额为685,000.00元，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及公司已发生的相关研发投入费用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7,500.71元。

l.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20〕49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20〕宜区财预指169号），公司于2020年5月收到由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企业发展资金6,352,500.00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设备补助金额为600,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金额为5,752,500.00元，根据资产的折旧进度及公司已发生的相关研发投入费用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60,000.00元。

m. 根据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21〕125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21〕宜区财预指780号），公司于2021年12月收到由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企业发展资金5,209,600.00元，均为与收益相关，根据公司已发生的相关研发投入费用2021年度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917,847.04元。

### 3)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企业发展资金-POE封装胶膜	900,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21〕55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21〕宜区财预指361号）
企业发展资金-高效异质结组件用高可靠性多组栅载体薄膜的研究和开发	1,713,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21〕109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21〕宜区财预指780号）
企业发展资金-光伏组件高反射率EVA胶膜研究与开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抄字〔2021〕109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21〕宜区财预指780号）
企业发展资金-太阳能光伏用低克重胶黏剂	2,100,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
企业发展资金-高重深铝塑膜的研发	679,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西宜春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办法》（宜区管文〔2011〕1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抄告单（宜区办经费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抄字〔2021〕55号)；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支出预算指标划转通知单(〔2021〕宜区财预指362号)
上市奖励资金	4,000,000.00	其他收益	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江西省企业上市奖励办法》的通知》(赣财金〔2020〕39号)
吸纳城乡贫困劳动奖励	5,000.00	其他收益	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赣财社〔2019〕446号)
2020年工业高质量发展考核奖励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工业高质量发展考核奖励经费通知》(宜区财预指〔2021〕446号)
科技创新成效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表彰2020年度获奖企业的决定》(宜区管字〔2021〕2号)
宜春市经济开发区政策奖励兑现专项资金款	916,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表彰2020年度获奖企业的决定》(宜区管字〔2021〕2号)
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奖励金	11,05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奖励办法》的通知》(宜区安字〔2019〕6号)
2020年兑现外贸奖励	551,200.00	其他收益	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服务局《关于兑现2020年1-8月出口奖励的请示》(宜区招字〔2021〕2号)；《关于兑现2020年9-12月出口奖励的请示》(宜区招字〔2021〕7号)
2020年宜春市经开区创新驱动发展科技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650,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市科技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宜春经开区创新驱动发展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宜经科字〔2021〕4号)
宜春市创新驱动“5511”工程专项科技计划项目奖励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市科学技术局、宜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宜春市创新驱动“5511”工程专项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宜科字〔2020〕73号)
2021年市科技创新券补助经费	31,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市科学技术局、宜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一传十科技创新券补助项目与经费的通知》(宜财教指〔2021〕144号)
专利奖励	263,000.00	其他收益	宜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关于下达宜春经开区2021年专利奖励的通知》(宜经市监字〔2021〕3号)
发明专利授权赞助费	3,600.00	其他收益	宜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对授权发明专利费用资助的通知》(宜市监知函〔2021〕19号)
经开区管委会国家级高层次人才项目资助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中共宜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大国家级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的若干措施》(赣才字〔2019〕5号)
2020年市项目申报后补助经费	1,5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39,100.62	其他收益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小 计	15,563,450.62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5,987,224.16 元。

##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40,000,000.00	70.00	直接购买	2021年12月2日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269,442.91

其他说明：

无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4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020,505.2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979,494.7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兴华财通公司基准日为 202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21]第 01-946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 40,847,093.79 元。公司以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兴华财通公司合并日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 26,020,505.25 元。合并成本 40,000,000.00 元高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确认商誉 13,979,494.75 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兴华财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8,225,172.38	39,903,261.45
货币资金	996,360.40	996,360.40
应收款项	35,501.37	35,501.37
存货		
固定资产	107,876.04	61,849.84
无形资产		
预付款项	66,186.30	66,186.30
其他应收款	25,161,548.55	25,161,548.55
其他流动资产	18,247.85	18,247.85
长期股权投资	10,410,416.45	11,363,567.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29,035.42	2,200,000.00
负债：	1,053,022.02	1,053,022.02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同负债	105,179.62	105,179.62
应交税费	14,967.44	14,967.44
其他应付款	926,564.18	926,564.18
其他流动负债	6,310.78	6,310.78
净资产	37,172,150.36	38,850,239.43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151,645.11	11,655,071.83
取得的净资产	26,020,505.25	27,195,167.6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之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之（2）合并成本及商誉之说明。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明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21年11月5日	40,050,000.00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 净利润
明冠新材料（义乌）有限公司	注销	2021年9月7日	-53,951.08	-53,951.08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明冠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明冠锂电	江西	江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明冠国际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越南明冠	越南	越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苏州嘉明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明冠	深圳	深圳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兴华财通	安康	安康	商务服务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康兴华	陕西省安康市	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创业中心14楼	投资管理	34.57		权益法
共青城兴正	江西省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城市基金小镇内	投资管理	14.81		权益法
共青城金亨	江西省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城市基金小镇内	投资管理	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安康兴华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安康兴华	安康兴华	安康兴华	安康兴华
流动资产	16,711.74		334,540.65	
非流动资产	35,000,000.00		35,000,000.00	
资产合计	35,016,711.74		35,334,540.65	
流动负债	264,886.14		263,5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64,886.14		263,5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4,751,805.93		35,071,040.6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013,699.31			
调整事项	-1,669,635.33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344,063.9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8,613.86		196,039.6
净利润		-319,215.05		57,382.5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9,215.05		57,382.5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2)、共青城兴正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共青城兴正	共青城兴正	共青城兴正	共青城兴正
流动资产	766.23			
非流动资产	13,350,000.00			
资产合计	13,350,766.23			
流动负债	11,004.29		11,0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1,004.29		11,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339,761.94		-11,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75,618.74			

调整事项	-745,310.2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30,308.4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9,238.06		-11,000.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9,238.06		-11,000.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共青城金享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共青城金享	共青城金享	共青城金享	共青城金享
流动资产	1,174.48			
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			
资产合计	5,001,174.48			
流动负债	33,0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3,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68,174.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8,726.98			
调整事项	-0.04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8,726.9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1,825.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825.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3、五(一)4 及五(一)6 之说明。

####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70.90%（2020 年 12 月 31 日：66.9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000,000.00	1,029,745.21	1,029,745.21		
应付票据	282,937,262.67	282,937,262.67	282,937,262.67		
应付账款	200,646,600.07	200,646,600.07	200,646,600.07		
其他应付款	42,157,095.44	42,157,095.44	42,157,095.44		
小 计	526,740,958.18	526,770,703.39	526,770,703.39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0,230,259.67	30,230,259.67	30,230,259.67		
应付票据	127,037,767.34	127,037,767.34	127,037,767.34		
应付账款	215,889,757.70	215,889,757.70	215,889,757.70		
其他应付款	5,528,021.70	5,528,021.70	5,528,021.70		
小 计	378,685,806.41	378,685,806.41	378,685,806.41		

##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七(82)之说明。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216,484,234.20	216,484,234.20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16,484,234.20	216,484,234.20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216,484,234.20	216,484,234.2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				

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闫洪嘉、闫勇

其他说明：

自然人股东	身份证号码	地址	与本公司关系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闫洪嘉	14222319800120****	广东省东莞市万江区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1.08	31.08
闫勇	14222319760730****	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	实际控制人、董事	11.83	11.83

闫洪嘉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31.08%的股份；闫勇系闫洪嘉之兄长，通过博强投资持有公司 11.66%的股份，通过博汇银投资持有公司 0.18%的股份。闫洪嘉及闫勇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持有公司 42.9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陕西兴华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	------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184,923.42	5,245,680.57
----------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27,919,995.27	2,791,913.53		
	陕西兴华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03,775.27	2,790,377.53		
	安康兴华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80.00	414.00		
	共青城兴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	1,100.00		
	共青城金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0	22.00		
合计		27,919,995.27	2,791,913.53		

注:上述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为明冠投资公司收购兴华财通公司前其所形成的往来款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28,000,000.00	
	陕西兴华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	

注:其他应付陕西兴华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款项为明冠投资公司应向其支付收购兴华财通公司的股权款。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详见注 1		
重要的对外投资	详见注 2		

注：1.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

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该发行事项尚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

2.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公司博创宏远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冠投资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陕西安康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博创宏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0% 股权；博创宏远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完成工商信息变更。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1,021,934.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注：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4,087,73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1,021,934.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3.37%，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如在以上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以上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太阳能电池背板、铝塑膜、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和其他光伏产品等。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之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太阳能电池背板	1,054,473,504.62	854,723,226.95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109,619,653.97	103,501,442.93
其他光伏产品	2,760,819.39	907,948.78
铝塑膜	96,922,786.33	80,393,339.39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 租赁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315,221.22
合 计	2,315,221.22

##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263,889.6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 (1) 经营租赁

## 1)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793,857.60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投资性房地产	11,244,916.65	
小 计	11,244,916.65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0之说明。		
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剩余期限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年以内	841,489.06	
1-2 年	841,489.06	
2-3 年	841,489.06	
3-4 年	841,489.06	
4-5 年	841,489.06	
5 年以后	5,918,189.88	
合 计	10,125,635.18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417,740,578.17
1 至 2 年	1,470,864.36
2 至 3 年	6,677,755.03
3 年以上	1,682,654.52
合计	427,571,852.0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00,535.88	0.63	2,700,535.88	100		48,226,606.12	10.69	37,192,746.72	77.12	11,033,859.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4,871,316.20	99.37	20,481,744.98	4.82	404,389,571.22	402,782,878.38	89.31	20,449,802.51	5.08	382,333,075.87
合计	427,571,852.08	100	23,182,280.86	5.42	404,389,571.22	451,009,484.50	100.00	57,642,549.23	12.78	393,366,935.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建开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85,143.75	885,143.75	100.00	财务困难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748,440.00	748,440.00	100.00	财务困难
江西瑞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555,418.13	555,418.13	100.00	财务困难
辽宁矽钛照临能源有限公司	511,534.00	511,534.00	100.00	财务困难
合计	2,700,535.88	2,700,535.88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95,635,045.01	19,781,752.25	5
1-2 年	119,662.21	11,966.22	10
2-3 年	118,232.00	35,469.60	30
3 年以上	652,556.91	652,556.91	1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8,345,820.07		-
合计	424,871,316.20	20,481,744.98	4.8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192,746.72		5,806,311.17	28,685,899.67		2,700,535.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49,802.51	31,942.47				20,481,744.98
合计	57,642,549.23	31,942.47	5,806,311.17	28,685,899.67		23,182,280.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28,796.88	诉讼协议回款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1,077,514.29	破产清算回款
合计	5,806,311.17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685,899.6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货款	25,783,027.11	破产清算	经总经理审批	否
泰通(泰州)工业有限公司	货款	2,902,872.56	破产清算	经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28,685,899.67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144,930,240.44	33.90	7,246,512.03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098,580.03	19.67	4,204,929.0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7,563,584.56	8.79	1,878,179.24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28,253,419.18	6.61	1,412,670.96
韩华新能源(启东)有限公司	21,506,039.70	5.03	1,075,301.99
合计	316,351,863.91	73.99	15,817,593.22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013,030.86	74,200,016.86
合计	60,013,030.86	74,200,01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60,002,862.69
1 至 2 年	46,470.00
2 至 3 年	5,950.00
3 年以上	
合计	60,055,282.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9,259,996.10	69,616,590.87
应收政府款项-上市奖励		4,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175,950.00	277,961.78
员工备用金	4,164.65	27,000.00
其他	615,171.94	309,484.00
合计	60,055,282.69	74,231,036.6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9,234.79	1,785.00		31,019.7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00.00	1,000.00		
--转入第三阶段		-1,190.00	1,19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232.04	405.00	595.00	11,232.0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38,466.83	2,000.00	1,785.00	42,251.83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019.79	11,232.04				42,251.83
合计	31,019.79	11,232.04				42,251.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明冠锂膜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0,801,288.88	1 年以内	84.59	
越南明冠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544,664.22	1 年以内	10.90	
苏州明冠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44,713.00	1 年以内	3.07	
江西雄兴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106,218.76	1 年以内	0.18	5,310.94

江西海佳 电器有限 公司	押金 保证 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0.17	5,000.00
合计		59,396,884.86		98.91	10,310.94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4,010,000.00		204,010,000.00	63,449,400.00		63,449,4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04,010,000.00		204,010,000.00	63,449,400.00		63,449,4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明冠锂膜	30,000,000.00	70,000,000.00		100,000,000.00		
苏州明冠	20,000,000.00	22,000,000.00		42,000,000.00		
明冠国际	13,449,400.00	6,510,600.00		19,960,000.00		
深圳明冠		40,050,000.00		40,050,000.00		
苏州嘉明		2,000,000.00		2,000,000.00		
义乌明冠		53,962.56	53,962.56			
合计	63,449,400.00	140,614,562.56	53,962.56	204,01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0,615,390.31	956,361,766.23	867,998,522.08	692,681,378.32
其他业务	38,523,141.90	37,220,910.50	6,917,856.09	5,869,513.86
合计	1,199,138,532.21	993,582,676.73	874,916,378.17	698,550,892.18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太阳能电池背板	1,047,870,498.15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109,619,653.97
其他光伏产品	2,760,819.39
铝塑膜	364,418.80
其他业务	32,255,371.53
合计	1,192,870,761.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099,849,243.69
海外	93,021,518.15
合计	1,192,870,761.8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192,870,761.84
合计	1,192,870,761.84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865,073.22 元。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951.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70,713.9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770,484.58	-1,450,085.37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873,954.58	-220,158.25
合计	3,672,323.70	-1,670,243.62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物料消耗	26,392,345.88	21,391,245.36
工资及福利费	9,447,538.88	6,444,390.78
认证测试费	1,008,472.07	913,745.33
折旧及摊销费	202,490.22	221,028.40
其他	1,430,100.74	877,113.81
合计	38,480,947.79	29,847,523.68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29,792.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87,224.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370,713.9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627,367.4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894.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996.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59,94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9.66	
合计	28,744,364.9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9	0.75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8	0.57	0.5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闫洪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